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025

2022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汪辉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兴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兴华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市场与政策变化风险

2021 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加大农机购置补贴力度，但同时新一轮补贴实施政策调减单台农机购置补贴金额，并重点支持农业机械化薄弱环节。未来的农机行业支持政策将偏向优势农产品主产区、关键薄弱环节，以进一步满足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转型升级发展的需要，促进我国农业机械化和农机工业又好又快发展。公司现有产品及新产品若不能及时调整到符合国家政策引导方向，将对公司销售收入和盈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目前，农机制造商和流通商一方面需要持续应对排放标准提升带来的成本提高、技术升级和服务提升，以及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种植结构快速调整等的冲击。另一方面，还要面对由于粮食价格下行、农机购置补贴总量削减、区域市场部分机型饱和、用户作业收益下降和投资回收期延长，造成的用户购机积极性和购买力下滑。

2、新冠疫情的不确定性及其行业持续低谷对业务拓展带来的阻力

自疫情发生以来，新冠疫情对复工复产、以及物流运输等导致对农机供应

链的影响，上游供应商因延迟复工导致产能受限从而影响公司足额采购产品，以及疫情对物流运输的影响导致公司无法及时备货，同时公司营销推广无法顺利开展和产品交付受到影响。

近年，国内外宏观经济下行，全球经济持续低迷，未来短期内这种经济发展趋势将会延续，自 2015 年农机市场进入调整下行通道以来，行业发展一直处于转型升级态势，可能对业务拓展带来阻力。公司从创办至今，利用自身网络布局，将产品销售给用户，并提供各种增值综合服务。公司将按照制定的经营计划，抓住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初步实施带来的全程全面机械化重点项目大幅增加的机遇，加大新业务拓展力度，抢占乡村建设项目及高新特色农机业务市场。引入新的控股股东及实控人后，公司确定“一体两翼”新战略架构。其中，“一体”系高端特色制造板块，定位于主体业务，“左翼”系农机流通板块，“右翼”系农机与三农产业链创新服务板块。公司将在新的“一体两翼”战略架构下，未来三到五年，公司通过参股或控股方式整合农机产业链上游“专精特新”拔尖企业；继续做优做强公司现有农机流通业务，下沉服务，密植县乡网络，与高端特色制造板块新产品先导性推广和快速营销形成良好的强化与协同作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资料。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吉峰科技	指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公司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及汪辉武，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指王新明、王红艳
特驱教育、四川特驱	指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山南神宇	指	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吉林康达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近三年	指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吉峰科技	股票代码	300022
公司的中文名称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吉峰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ifore Agricultural Science &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ifor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汪辉君		
注册地址	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部园区港通北二路 21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174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部园区港通北二路 21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174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gifore.com		
电子信箱	office@gifor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元兴	刘桂岑
联系地址	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部园区港通北二路 219 号	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部园区港通北二路 219 号
电话	028-67518546	028-67518546
传真	028-67518546	028-67518546
电子信箱	yangyx@gifore.com	liugc@gifor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何勇、徐洪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2,386,063,733.76	2,496,984,037.68	-4.44%	2,295,229,25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331,571.15	-16,188,402.07	194.71%	-142,911,34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84,222.77	-27,449,937.60	113.42%	-105,518,95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2,794,407.72	131,754,656.74	-37.16%	-96,294,654.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3	-0.0426	194.60%	-0.37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03	-0.0426	194.60%	-0.37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8%	-21.66%	42.64%	-93.03%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591,474,878.98	1,635,528,810.90	-2.69%	1,755,253,83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0,749,050.49	65,397,306.15	23.47%	82,831,439.63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57,085,147.02	756,319,971.64	790,284,750.27	482,373,86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47,900.54	-1,398,667.86	1,877,082.66	18,901,05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34,642.62	-2,401,548.79	-9,394,883.64	20,015,29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68,221.38	-20,021,893.52	-22,665,086.79	81,713,166.6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75,842.07	24,300,456.74	625,395.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46,339.42	3,908,665.66	2,783,277.4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49,211.62	1,913,218.82		
债务重组损益		378,017.15	242,961.6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8,819.02		820,641.5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22,119.77	611,868.28	652,756.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00,118.38	-8,766,774.67	868,811.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857,2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9,317.01	3,544,379.45	448,913.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74,451.87	7,539,537.00	1,080,127.74	
合计	11,647,348.38	11,261,535.53	-37,392,397.5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农业机械化是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关键抓手和基础支撑，我国农业生产已进入机械化主导阶段，农机正由部分品种生产的局部需求转变为种养加全链条的需求，由非刚性需求转变为“离不开、还要好”的刚性需求。近年来，我国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发展取得积极成效，农机装备产业结构持续优化，企业竞争力和装备技术水平进一步提升，智能农机装备发展提质加速。同时也还存在一些急需解决的短板弱项，部分农作物播种收获机、畜牧水产智能化绿色化装备、高端智能农机等机具装备差距较大，大马力机械还不够强，适应南方丘陵山区的小型机械相对缺乏。

2021年以来，国家层面发布了一系列政策，利好农业机械产业发展，农机领域已迎来重要转型期。2021年11月，农业农村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召开农机装备补短板工作推进会议，强调着眼全产业链强化农机装备研发制造和推广应用，加快补齐短板弱项，促进农业机械化转型升级，更好支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2022年1月，农业农村部发布了《“十四五”全国农业机械化发展规划》，明确农业机械化发展目标，到2025年进入农机化高级阶段，指出农业机械化是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关键抓手和基础支撑。国家强农惠农政策在加码，农机的宏观环境稳定向好，乡村振兴加速推进。

每年的一号文件都是围绕“三农”为主题展开，也指明了农机行业发展大方向。2021年的中央一号文件，涉及农机相关的内容包括“提高农机装备自主研发能力，支持智能、丘陵山区农机装备研发制造”、“加大农机购置补贴力度，开展农机作业补贴”等。《2021—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对新一轮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工作作出了全面部署，可以看出，农机补贴这一强农惠农政策将持续稳定实施下去，此外高端智能农机装备以及丘陵山区适用农机具是国家支持发展的重点。

2021年6月，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水利部、科学技术部、中国科学院、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等7部门印发了《国家黑土地保护工程实施方案（2021—2025年）》，《方案》明确，2021—2025年，实施黑土耕地保护利用面积1亿亩(含标准化示范面积1800万亩)。《方案》还提出要推广应用少耕免耕秸秆覆盖还田、秸秆碎混翻压还田等不同方式的保护性耕作；利用大中型动力机械，结合秸秆粉碎还田、有机肥抛撒，开展深翻整地。在上述政策的刺激下，都将推动我国农机装备水平、农业机械化水平、保护性耕作机械的进一步提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有两大业务板块，包括：流通板块、制造板块。

1、流通板块

农机流通与服务业务板块的主营业务为农（牧、林果、蔬菜）业机械（单台或成套）设备、农用轻型载货汽车、农村通用机电等销售与服务，通过上市公司控股布局在全国22个省的各连锁直营店代理国内外各种农业机械，由连锁直营店或其下属二级经销商向用户销售农业机械产品与提供各种增值服务，提高用户生产效率，增加用户效益，从而各控股直营店获得产品与零部件销售及维修、培训服务等收益。以“服务创造新价值”为经营理念，具备对各类国内外农业机械的技术咨询、培训、维修服务、配件供应能力，并可根据当地使用环境有针对性的对机具配置和使用提出改进方案，系农业生产全程机械化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2、制造板块

制造板块主要是指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康达，主要生产制造免耕机系列产品、精播机系列产品、深松机及深松整地机系列产品，同时还生产玉米免耕播种机、麦田重耙机械和旱田重耙机械等产品。产品具有技术指标先进、性能优越、机具稳定性高、作业适应能力强、使用质量可靠等特点。康达牌免耕播种机是传统播种机的更新换代产品，是在指夹式播种器的基础上开发的免耕设备。对农田实行免耕少耕和秸秆茬覆盖还田的基础上直接进行播种，达到控制土壤风蚀水蚀和沙尘污染以保护耕地，增加土壤有机质及氮磷钾含量以改善土壤性状、提高土壤肥力，增强蓄水保水能力、减少环境污染、节能减排和稳产高产的目的。随着保护性耕作项目推广力度的不断加大，免耕播种机日渐被市场所接受。康达向市场推广的具有免耕、施肥等于一身的机械式玉米播种机，已成为播种机市场的强有力竞争者和用户心目中的理想产品。公司生产的免耕系列产品直接销售给下属的代理经销商，同时为经销商提供产品技术及维修保养培训，从而获得销售收入与利润。

（二）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特驱教育，控股股东及实控人累计向公司提供流动性支持的本金余额共计3.9亿元，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推动特驱教育全资子公司拓展公司以现金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完成后，将注入流动性和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同时，农机制造业结构继续调整，公司积极应对国家宏观金融环境变化和传统农机领域市场下滑的影响，适时调整主营业务品类品牌组合，加速库存周转，加强应

收账款管理，努力改善经营性现金流；加强对各子公司的目标管理，加大市场营销并加强品牌管理，继续推进亏损或低效直营门店的关停并转，大力拓展大型组织化客户，加大费用控制力度，进行全系统的挖潜降耗，着力提升主营业务收益和内部管控环节的增收节支，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一）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2,386,063,733.76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44%；营业总成本为2,285,484,793.66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12%；公司2021年实现营业利润为84,284,776.4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7.13%；公司销售费用152,745,486.63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47%；管理费用68,584,660.63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57%；财务费用55,564,671.69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78%。利润总额83,298,617.7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6.11%；净利润56,577,038.7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6.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331,571.1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4.71%。应收账款301,851,580.24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9.13%；存货473,529,023.2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0.0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80,749,050.49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47%。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控股股东及实控人的变更，对公司的架构、管理模式进行了优化和调整，强化和补充了经营管理团队，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推动特驱教育全资子公司拓展公司以现金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完成后，将注入流动性和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采取多种措施，提升公司经营能力：

（1）稳定流通基本盘，确保公司营业收入稳定，在未来流动性改善的情况下逐步恢复上升，同时加强费用管理，提升盈利能力

A、从品牌上，强化厂商合作关系，稳定一线品牌代理并扩大代理区域，同时大力推进新兴成长性品牌产品的引进代理。形成以一个或者几个一线品牌代理为中心，在各省级区域形成多品牌、多品类产品的优化组合，对竞争对手形成产品资源上领先优势，在销售上占据主导地位，从而促进销售收入的稳步提升。

B、从渠道上，结合现在的市场竞争格局，农机流通行业仍然处于“小、散、乱”，同时上游农机制

造业产品同质化、各种三、四线品牌随时涌现扰乱市场竞争态势，公司将以一线品牌为利器，大力布局乡镇经销网络，通过乡镇经销商做到离用户最近，面对面营销、推广、演示、争取客户占领市场，由乡镇经销商自行负责与客户之间的赊销垫资，减少公司与乡镇经销商之间的赊销垫资，大量减少应收账款，改善现金流。

（2）新实控人战略重组导入资源，快速改善公司经营现状

A、流动性支持，截止报告期末，特驱教育及实控人汪辉武先生累计向公司提供3.9亿元借款本金的流动性支持，保证公司盈利性业务经营所需资金及新兴高新特业务的发展，稳定流通基本盘，同时由于流动性的改善，能够及时满足上游供应商销售采购计划，从而得到更多的销售商务政策，提升产品的毛利率。同时按照认购约定，特驱教育全资子公司拓展公司以现金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注入流动性和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同时有了新实控人的信用背书，优化和扩大公司的银行贷款组合，银行融资成本有所下降。

B、产业并购重组，公司是全国唯一农机流通类上市公司，对上游高端特色农机（具）以及核心零部件企业具备天然的整合并购条件，基于包容性、兼容性以及与公司网络的协同性，特驱教育支持公司进行产业整合，公司具备重启行业整合，快速推动对高端特色农机具及核心零部件企业的并购与整合的历史机会，形成公司制造板块，未来能够为公司带来更好的利润贡献。

（3）强化管理降费用、提升资金运营效率

A、公司大力降低费用，通过优化各直营店人力资源，同时强化子公司规范管理和目标管理，降低人员费用及经营过程中的运费、维修服务费用以及经销商返利等各项费用，通过加强销售力度，加强应收款管理，确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继续为正数。

B、公司通过资金统筹规划，优化厂家的承兑结算管理，增加承兑支付减少票据贴现，同时多种渠道增加低成本融资替换高息融资部分，降低高息融资比例，减少本集团年度财务费用支出。进一步优化采购环节，避免库存积压以降低存货占用资金；同时通过盘活有效资产，转化为营运资金，提升主业，提高公司的资金周转利用效率。

（4）确定了“活机制、强流通、拓并购、增市值”的年度经营工作主线

其中“活机制，强流通”的主线为“活机制、促增长、优服务、抓执行”，具体如下：

活机制：推行合伙人计划，打造共创、共享、共赢平台，充分激发一线经营活力，打工者转变为同命运、共发展的事业合作伙伴，吸引行业内优秀人才和竞争对手加入吉峰。

促增长：注入新资源，培育新业务，坚定不移的走整合之路。树立强烈的增长意识，树立强烈的竞争意识，坚定不移地走并购整合的道路，坚定不移地走联盟化道路，积极主动培育新业务，引进新产品，注入新资源，引入活水流。

优服务：树立管理为一线服务理念，变革服务和优化流程。树立为一线服务的理念，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提高专业服务能力，不断升级信息化系统。

抓执行：做好目标管理、预算管理、底线红线管理。

(二) 连锁店区域分布情况

1、连锁店区域分布结构情况

区域	直营连锁店分布情况（家）			与上年相比增减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南方市场	93	78	72	-6
北方市场	52	49	48	-1
合计	145	127	120	-7

报告期内，在基层直营店转型升级的同时，建立主流一线品牌专营店，对原有区域直营店的业态进行调整，真正做到“关、停、并、转”没有发展空间、盈利能力不足的小规模直营店，截止2021年12月31日直营店合计120家，本年因新设增加4个子公司、收购增加1个子公司，因注销减少9个子公司、处置减少2个子公司、失去控制权减少1个子公司，比上年共计减少了7家直营店。

2、公司直营连锁店与代理经销商网络结构占比

项目类型	2020年度		2021年度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直营店	127	6.2%	120	6.4%
代理经销商	1937	93.8%	1756	93.6%
合计	2064	100.0%	1876	100.00%

3、单店盈利能力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店面所在区域类型	店面绩效指标	2020年度	2021年度
南方市场	单店平均销售收入	1,375.52	1,343.28
	单店平均净利润	-100.41	-94.00
	单店平均净利率	-7.3%	-7.00%
	盈利（含持平）门店占比	35.9%	55.56%
北方市场	单店平均销售收入	3,826.57	3,652.90
	单店平均净利润	210.59	258.88

	单店平均净利率	5.50%	7.09%
	盈利（含持平）门店占比	69.39%	77.08%
全国市场（包括南方与北方市场）	单店平均销售收入	1,966.13	1,988.39
	单店平均净利润	16.10	47.15
	单店平均净利率	0.82%	2.37%
	盈利（含持平）门店占比	48.82%	64.17%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386,063,733.76	100%	2,496,984,037.68	100%	-4.44%
分行业					
农业机械	2,289,258,191.02	95.94%	2,377,817,042.99	95.23%	-3.72%
载货汽车	96,805,542.74	4.06%	119,166,994.69	4.77%	-18.76%
分产品					
农业机械	2,289,258,191.02	95.94%	2,377,817,042.99	95.23%	-3.72%
载货汽车	96,805,542.74	4.06%	119,166,994.69	4.77%	-18.76%
分地区					
西南地区	779,995,098.32	28.67%	899,185,015.74	30.50%	-13.26%
东北地区	1,014,254,689.86	37.28%	1,032,850,999.25	35.04%	-1.80%
西北地区	739,135,890.80	27.17%	842,094,910.73	28.57%	-12.23%
华东地区	144,432,596.90	5.31%	132,337,163.10	4.49%	9.14%
华北地区		0.00%	71,516.00	0.00%	-100.00%
华南地区	42,733,369.21	1.57%	41,380,953.74	1.40%	3.27%
地区间抵消	-334,487,911.33		-450,936,520.88		
分销售模式					
生产销售	288,180,007.98	12.08%	275,288,282.77	11.02%	4.68%
流通销售	2,097,883,725.78	87.92%	2,221,695,754.91	88.98%	-5.57%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农业机械	2,289,258,191.02	1,908,177,752.30	16.65%	-3.72%	-4.99%	1.12%
分产品						
农业机械	2,289,258,191.02	1,908,177,752.30	16.65%	-3.72%	-4.99%	1.12%
分地区						
西南地区	779,995,098.32	717,620,037.02	8.00%	-13.26%	-13.41%	0.16%
东北地区	1,014,254,689.86	798,051,144.21	21.32%	-1.80%	-3.79%	1.63%
西北地区	739,135,890.80	642,278,824.93	13.10%	-12.23%	-14.03%	1.82%
分销售模式						
生产销售	288,180,007.98	139,327,060.90	51.65%	4.68%	2.09%	0.06%
流通销售	2,097,883,725.78	1,860,166,199.37	11.33%	-5.57%	-6.59%	0.9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农业机械流通	销售量	台	53,646	56,251	-4.63%
	生产量	台	6,327	5,225	21.09%
	库存量	台	10,100	9,127	10.66%
载货汽车	销售量	台	1,017	1,367	-25.60%
	库存量	台	214	251	-14.7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农业机械		1,908,177,752.30	95.43%	2,008,496,680.49	94.53%	-4.99%
载货汽车		91,315,507.97	4.57%	116,158,776.89	5.47%	-21.39%

说明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柳河县万鑫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2021-12-6	36,541.06	70.00	现金购买	2021-11-23	股权转让协议	1,249,257.79	30,091.62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柳河县万鑫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现金	36,541.06
合并成本合计	36,541.06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6,541.0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柳河县万鑫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898,242.71	2,898,242.71
货币资金	22,768.71	22,768.71
应收款项	1,800,850.00	1,800,850.00
存货	1,074,624.00	1,074,624.00
负债：	2,846,041.20	2,846,041.20
应付款项	2,836,172.00	2,836,172.00
应交税费	9,869.20	9,869.20
净资产	52,201.51	52,201.51
减：少数股东权益	15,660.45	15,660.45
取得的净资产	36,541.06	36,541.06

3. 处置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成都铁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1,446,349.06	100.00	转让	2021-9-30	子公司股东会	10,140,431.85
杭州吉坤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64,429.24	51.00	转让	2021-9-23	决议、股权转让协议、工商变更等资料	

4.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年度新设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级次	持股比例%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1	沙雅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5	100.00		
2	南充聚农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5	100.00	-8,821.22	-8,821.22
3	成都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4	51.00		
4	石城吉峰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5	100.00	652,652.05	102,652.05

说明：成都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19日成立、沙雅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4月26日，截至报告日，无业务发生。

(2) 本年度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级次	持股比例%	注销日	注销日净资产
1	成都吉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	36.55	2021-7-5	588.76
2	广州吉峰合智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3	90.00	2021-4-30	2,991,804.50
3	泸州亨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5	100.00	2021-11-26	87,529.44
4	泸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	67.00	2021-1-15	481,513.52
5	贵州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4	100.00	2021-7-24	927,836.26
6	宁夏吉峰同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4	75.00	2021-9-23	1,592,352.48
7	中宁县同德农业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4	61.00	2021-9-23	1,703,820.35
8	河池吉峰农机有限责任公司	4	55.00	2021-11-26	53,801.96
9	北京吉峰华龙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	100.00	2021-8-2	566,850.76

(3) 本年度因失去控制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因公司已无法介入淮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的经营、财产处置等决策，控制权旁落，从2021年开始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4)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杭州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原名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出资80万元成立民办非企业单位—杭州市萧山区聚力农机服务中心。根据章程，经费收益只能用于规定范围和事业发展，盈余不得分红，故本集团未将杭州市萧山区聚力农机服务中心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20,036,518.0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1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27,294,400.00	1.16%
2	客户二	26,729,698.41	1.14%
3	客户三	23,292,253.65	0.99%
4	客户四	22,073,600.00	0.94%
5	客户五	20,646,566.03	0.88%
合计	--	120,036,518.09	5.1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96,472,957.6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0.5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747,187,642.21	34.87%

2	供应商二	254,593,473.89	11.88%
3	供应商三	122,932,107.27	5.74%
4	供应商四	115,122,344.49	5.37%
5	供应商五	56,637,389.76	2.64%
合计	--	1,296,472,957.62	60.5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52,745,486.63	165,083,116.12	-7.47%	
管理费用	68,584,660.63	76,689,588.18	-10.57%	
财务费用	55,564,671.69	58,353,316.89	-4.78%	
研发费用	4,834,015.11	5,249,057.20	-7.9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玉米大豆通用智能精密播种机研发	研发出可解决东北黑土区秸秆覆盖条件下播种条件差等难题、提高玉米大豆单产产量的机具	产品鉴定、完成验收和推广，提供科技报告	完成产品的设计、试制、生产，大面积生产考核	满足吉林省及其他省份多耕种模式需求，改善吉林种植结构，实现社会、经济及生态效益，创产值 5 亿、利税 1 亿。
2BX-25 型小麦播种机	研制出能适应多种作物种子播种的机具、实现高效机械化播种	完善项目验收材料、产品试生产、推广，指定推广方案	大规模生产 2BX-25 型小麦播种机并大面积推广	满足市场多元化需求，适应市场变化，抢先进入市场占领蓝海市场，提高产值和税收。
免耕精量施肥播种机研发	改变传统农耕机器种植模式，研制出高效、精确的耕作施肥播种机	整理项目验收材料、指定推广计划	定型生产免耕精量施肥播种机、实现大面积推广	实现产品功能升级满足客户对恶劣地形耕作需求，增加公司该产品的销量，提高公司口碑及形象，提高公司利润。
高效灭茬缺口圆盘耙地机研发	研制能克服高茬地等恶劣地区满足牵引和悬挂两种方式的作业机器	制定总体方案、确定核心成员，绘制产品参数图纸	完成高效灭茬缺口圆盘耙地机定型和生产，完成大范围推广	拓宽公司在该领域的研究方向，培养一大批具备专业实践能力的科研人才，抢先占领市场需求，实现经济效益

复合式播种作业机研发	研发一种复合式播种作业机，一次做完成整地、播种、施肥作业	机具定型、生产，编写实验报告	机具定型达到生产、实现大面积推广	该机具能适应春季的大规模耕作的需求，提高春耕效率，在推广达到效果的情况下，提高产品的销量、毛利，获得公司良好形象
2CM-4 型马铃薯播种机	研发高产、高效的马铃薯种植机、减轻劳动强度同时提高马铃薯的商品化率	编写机具技术文件、产品小批量生产和实验	完成项目验收，实现产品的生产、推广	开拓马铃薯种植新市场，弥补市场空白，增产增收，实现公司的经济效益。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6	25	4.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67%	2.48%	0.19%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6	5	20.00%
硕士	1	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	0	
30 ~40 岁	19	18	5.56%
40 岁以上	6	7	-14.29%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4,834,015.11	5,249,057.20	2,662,635.6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20%	0.21%	0.1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3,180,195.82	2,434,654,434.68	6.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0,385,788.10	2,302,899,777.94	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94,407.72	131,754,656.74	-37.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982,942.80	166,335,607.06	-21.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287,611.63	139,028,179.28	-18.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95,331.17	27,307,427.78	-35.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5,889,659.20	1,248,138,505.00	-39.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3,752,793.01	1,397,009,056.45	-43.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63,133.81	-148,870,551.45	74.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626,657.58	10,191,533.07	514.5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主要系本期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变化主要系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098,436.86	12.12%	主要系转让全资子公司成	否

			都铁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形成	
资产减值	-8,195,082.55	-9.84%	主要系计提存货及商誉减值	否
营业外收入	3,628,139.13	4.36%	主要系无需支付的负债、政府补助转入形成	否
营业外支出	4,614,297.86	5.54%	主要系支付违约补偿、罚款支出形成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9,340,935.02	-23.22%	主要系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19,292,215.12	20.06%	315,735,339.92	19.30%	0.76%	
应收账款	301,851,580.24	18.97%	425,928,575.63	26.04%	-7.07%	主要系收回货款所致
存货	473,529,023.22	29.75%	364,250,648.76	22.27%	7.48%	主要系年底备货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09,196.47	0.01%	751,054.40	0.05%	-0.04%	主要系对宿迁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的投资余额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所致
固定资产	136,040,632.15	8.55%	121,916,640.50	7.45%	1.10%	主要系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318,833.00	0.08%	29,302,891.29	1.79%	-1.71%	主要系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17,906,436.87	1.13%	24,277,115.54	1.48%	-0.35%	主要系计提折旧所致
短期借款	213,341,605.54	13.41%	264,451,500.00	16.17%	-2.76%	主要系归还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73,644,242.23	4.63%	77,128,223.49	4.72%	-0.09%	
长期借款	978,527.66	0.06%	3,927,113.84	0.24%	-0.18%	主要系归还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10,790,282.80	0.68%	17,026,040.36	1.04%	-0.36%	主要系支付租金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 适用 √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0,000.00				89,406,003.90	89,416,003.90		0.00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00,000.00						1,864,797.96	3,564,797.96
上述合计	1,710,000.00				89,406,003.90	89,416,003.90	1,864,797.96	3,564,797.96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失去控制的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转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7,556,472.36	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537,006.20	被冻结或存在其他使用限制
固定资产	51,493,291.65	用于银行授信或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6,440,006.44	用于银行授信或借款抵押
合计	226,026,776.65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89,416,003.90	0.00	0.00	89,406,003.90	89,416,003.90	248,819.02	0.00	自有资金
合计	89,416,003.90	0.00	0.00	89,406,003.90	89,416,003.90	248,819.02	0.0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	------

				元)								原因及 公司已 采取 的措施	
四川吉峰长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成都铁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021 年 09 月 30 日	2,144.63	1,014.04	通过盘活有效资产，可以提高公司资金周转利用效率，有效降低财务费用，同时获得门店物业的增值收益。	17.92%	以经甲方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评估资格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作价基准，通过友好协商确定	否	不适用	是	是	2021 年 06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农业机械	20,000,000.00	421,509,507.23	354,466,450.93	288,218,265.64	115,105,929.02	97,188,389.47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农业机械	16,000,000.00	58,343,337.00	31,387,823.40	141,091,446.32	15,807,122.46	14,545,423.02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农业机械	150,000,000.00	302,684,686.68	55,794,464.19	221,079,353.06	33,811,317.23	33,814,432.9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沙雅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不影响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
南充聚农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新设	不影响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

成都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新设	不影响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
石城吉峰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新设	不影响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
柳河县万鑫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并购	不影响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
成都铁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转让	将持有的成都铁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四川吉峰长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收益 1014 万元
杭州吉坤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转让	不影响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
成都吉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销	不影响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
广州吉峰合智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注销	不影响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
泸州亨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不影响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
泸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注销	不影响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
贵州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注销	不影响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
宁夏吉峰同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注销	不影响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
中宁县同德农业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注销	不影响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
河池吉峰农机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不影响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
北京吉峰华龙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注销	不影响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2年2月1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一体两翼新战略架构的公告》，面对国家专精特新产业政策、农机产业格局大调整等一系列发展机遇期，公司积极顺应国家三农工作“十四五”期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需求，通过对自身和外部环境的客观分析和深入研究，在2018年公司业务板块战略性调整的基础上，制订出指引公司未来发展的“一体两翼”新战略架构。其中，“一体”系高端特色制造板块，定位于主体业务，“左翼”系农机流通板块，“右翼”系农机与三农产业链创新服务板块。公司将在新的“一体两翼”战略架构下，未来三到五年，公司通过参股或控股方式整合农机产业链上游“专精特新”拔尖企业；继续做优做强公司现有农机流通业务，下沉服务，密植县乡网络，与高端特色制造板块新产品先导性推广和快速营销形成良好的强化与协同作用。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5月12日	线上, 微信小程序	其他	其他	参与 2020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关于公司运营、管理、战略等方面的内容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1-001, 网站链接: www.cninfo.com.cn)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不断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治理问题，公司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为股东参加会议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每项议案过程中设有议事程序，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就股东的质询作出解释和说明，听取股东的建议与意见，保证了中小股东的话语权。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长主持，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

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设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超过董事总数的1/3。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下设有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21次会议，公司董事会会议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记录完整、准确，并妥善保管。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良好的作用。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包括1名职工监事。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9次会议，公司监事会会议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记录完整、准确，并妥善保管；公司监事会有效地发挥了监督作用，促进了公司健康发展。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正、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公司与投资者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要求，真实、准

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设立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传真、专用邮箱等多种渠道，采取积极回复投资者咨询、接受投资者来访与调研等多种形式。作为公众公司，在资本市场需要与投资者建立良性互动的关系，公司仍需要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完善。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不断提高，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及披露正常等。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内审部，内审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及报告工作。

（八）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与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68%	2021 年 02 月 08 日	2021 年 02 月 08 日	详见 2021 年 2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10)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01%	2021 年 04 月 30 日	2021 年 04 月 30 日	详见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44)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4.00%	2021 年 06 月 09 日	2021 年 06 月 09 日	详见 2021 年 6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62)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53%	2021 年 06 月 25 日	2021 年 06 月 25 日	详见 2021 年 6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83)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72%	2021 年 07 月 07 日	2021 年 07 月 07 日	详见 2021 年 7 月 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84)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59%	2021 年 09 月 30 日	2021 年 09 月 30 日	详见 2021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101)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86%	2021 年 11 月 29 日	2021 年 11 月 29 日	详见 2021 年 11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11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汪辉君	董事长	现任	男	52	2021年04月30日	2024年04月30日						
王新明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21年04月30日	2024年04月30日	46,642,595		3,802,404		42,840,191	引入新的实际控制人, 转让股权
李勇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21年04月30日	2024年04月30日						
杜金岷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21年04月30日	2024年04月30日						
陈思源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21年04月30日	2024年04月30日						
廖臻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39	2021年04月30日	2024年04月30日						
李晓筠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51	2021年11月29日	2024年04月30日						

唐志伟	监事	现任	男	57	2021年 04月30 日	2024年 04月30 日						
王杜鹃	职工监 事	现任	女	36	2021年 03月15 日	2024年 04月30 日						
唐勇	副总经 理	现任	男	50	2021年 08月09 日	2024年 04月30 日						
杨元兴	董事会 秘书	现任	男	50	2021年 04月30 日	2024年 04月30 日						
周兴华	财务负 责人	现任	男	47	2021年 11月29 日	2024年 04月30 日						
骆峰	副董事 长	离任	男	45	2017年 02月16 日	2021年 04月30 日						
何志文	董事	离任	男	67	2017年 02月16 日	2021年 04月30 日						
吴军旗	独立董 事	离任	男	60	2017年 02月16 日	2021年 04月30 日						
潘学模	独立董 事	离任	男	70	2017年 02月16 日	2021年 04月30 日						
李玉英	监事会 主席	离任	女	57	2017年 02月16 日	2021年 04月30 日						
周荣	监事	离任	男	40	2017年 02月16 日	2021年 04月30 日						
谷鹏	监事	离任	男	37	2017年 02月16 日	2021年 04月30 日						
李亚峰	执行总 经理	离任	男	59	2017年 02月16 日	2021年 04月30 日						
李超	副总经	离任	男	49	2017年	2021年						

	理				02月16日	04月30日						
付华	财务负责人	离任	女	49	2017年02月16日	2021年04月30日						
冉静	财务负责人	离任	男	47	2021年04月30日	2021年11月29日						
合计	--	--	--	--	--	--	46,642,595	0	3,802,404		42,840,191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骆峰	副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4月30日	换届选举
何志文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4月30日	换届选举
吴军旗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4月30日	换届选举
潘学模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4月30日	换届选举
李玉英	监事、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4月30日	换届选举
周荣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4月30日	换届选举
谷鹏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3月15日	换届选举
李亚峰	执行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4月30日	换届选举
李超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4月30日	换届选举
付华	财务负责人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4月30日	换届选举
冉静	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21年11月29日	个人原因申请辞职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1、汪辉君（先生），196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四川希望教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后勤工作。现任职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成都五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

2、王新明（先生），196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国家或地区长期居留权，研究生学历。

1985年，就职于四川省农业机械管理局，先后在该局计财处、四川省农机化技术推广总站工作，曾担任四川省农机化技术推广总站站长；1994年加入本公司，现任中国农业机械化协会副会长、中国农机流通协会副会长、中国农业国际交流协会副会长、中国苹果产业协会副会长、川联农业机械制造与流通商会会长、中国连锁经营协会理事、中国物流采购联合会常务理事、丘陵山区与高新特色农机战略联盟理事长。2006年被中国农机流通协会评为“百强企业家”和“农机工作杰出贡献者”；2011年被中国物流采购联合会授予“中国生产资料流通年度人物”称号，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3、李勇（先生），1974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国家或地区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四川希望教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在该公司担任过集团公司副总裁、分别分管过地产事业部、集团采购部、工程建设部等，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4、陈思源（先生），197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曾任四川巴中齿轮有限公司会计，东方希望集团、华西希望集团财务经理，四川希望教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职成都玉龙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隆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5、杜金岷先生，196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暨南大学经济学院党委书记兼副院长、暨南大学社会科学研究处处长、发展规划处处长，现为暨南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担任暨南大学深圳校区管委会执行主任、“广州市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广州南沙自由贸易试验区研究基地主任、公司独立董事。

6、廖臻女士，女，198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硕士学历。曾在四川电力职业技术学院任教，四川希望教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四川省光华缘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现任成都恒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市场经理、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1、李晓筠女士，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国家或地区长期居留权，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专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新希望集团公司南宁、桂林、玉林公司会计，四川广安万千饲料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重庆金邦动物药业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现就职于西南交通大学希望学院财务负责人、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唐志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12月出生，高中学历，曾就职于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配件部，现就职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四川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配件部、本公司监事。

3、王杜鹃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6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曾就职于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现就职于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资金部、本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1、李勇(先生)，本公司董事、总经理，个人简介详见本节“现任董事会董事”部分的介绍。

2、唐勇（先生），1972年生，本科学历，金融中级经济师。曾就职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市武侯支行，分别担任过该行零售业务部主任、武城支行行长。曾任职于四川希望教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担任过该集团在贵州福泉市、山西祁县的学院项目建设和房地产开发公司总经理工作，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3、杨元兴（先生），197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国家或地区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四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博瑞印务有限公司董事办秘书、办公室主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投资管理部部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

4、周兴华（先生），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党员，无境外国家或地区长期居留权，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办事处主任，四川金网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弈新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投资管理部经理，四川川起钢结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四川中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四川鲁工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四川五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新明	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汪辉君	成都捷欣中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汪辉君	成都鹏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汪辉君	四川特驱五月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汪辉君	四川省五月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汪辉君	四川希望教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汪辉君	四川五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是

汪辉君	成都五月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否
汪辉君	成都正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 经理			否
王新明	成都吉峰航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新明	四川安吉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李勇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陈思源	成都文澜智谷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 董事			否
陈思源	成都隆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陈思源	成都晶玉能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 董事			是
陈思源	成都文澜博茂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 董事			否
陈思源	成都爱子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杜金岷	暨南大学	教授、博士生 导师			是
杜金岷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杜金岷	深圳市朗驰欣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杜金岷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杜金岷	杰凡尼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晓筠	四川永和和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晓筠	祁县五月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晓筠	南充金色南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唐勇	贵州五月花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唐勇	贵州五月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杨元兴	成都吉峰航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 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担任职务

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根据担任的其他职务支付。独立董事津贴根据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来进行支付。

确定依据：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行情况确定。

实际支付情况：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2人，2021年公司现任及已卸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任职期间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298.40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汪辉君	董事长	男	52	现任	3.68	是
王新明	副董事长	男	55	现任	58.38	否
李勇	董事、总经理	男	47	现任	39.83	
杜金岷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5	
陈思源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5	
廖臻	独立董事	女	39	现任	5	
李晓筠	监事会主席	女	51	现任	0.17	
唐志伟	监事	男	57	现任	9.09	
王杜鹃	职工监事	女	36	现任	13.47	
唐勇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17.8	
杨元兴	董事会秘书	男	50	现任	42.63	
周兴华	财务负责人	男	47	现任	4.89	
骆峰	副董事长	男	45	离任		
何志文	董事	男	67	离任		
吴军旗	独立董事	男	60	离任		
潘学模	独立董事	男	70	离任		
李玉英	监事会主席	女	57	离任		
周荣	监事	男	40	离任	6.21	
谷鹏	监事	男	37	离任		
李亚峰	执行总经理	男	59	离任	24.59	
李超	副总经理	男	49	离任	23.28	
付华	财务负责人	女	49	离任	21.01	
冉静	财务负责人	男	47	离任	18.37	
合计	--	--	--	--	298.4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会议	2021年01月22日	2021年01月23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00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	2021年03月15日	2021年03月16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02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	2021年03月19日	2021年03月19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032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	2021年03月30日	2021年03月31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034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	2021年04月26日	2021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037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04月30日	2021年04月30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45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年05月18日	2021年05月19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5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年05月28日	2021年05月28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54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年06月01日	2021年06月01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57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年06月09日	2021年06月10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63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年06月11日	2021年06月12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7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年06月18日	2021年06月22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77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年08月06日	2021年08月09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87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年08月13日	2021年08月13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90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年08月27日	2021年08月28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92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年09月13日	2021年09月15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097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年10月20日	2021年10月20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103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年10月28日	2021年10月29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130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年11月11日	2021年11月12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10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年11月29日	2021年11月30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118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30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122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汪辉君	16	4	12	0	0	否	3
王新明	21	18	3	0	0	否	4
李勇	16	14	2	0	0	否	4
陈思源	16	1	15	0	0	否	3
杜金岷	16	1	15	0	0	否	4
廖臻	12	0	12	0	0	否	4
吴军旗	5	0	5	0	0	否	2
潘学模	5	0	5	0	0	否	2
骆峰	5	0	5	0	0	否	0
何志文	5	0	5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2021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通过出席董事会、现场检查等方式，积极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内部控制建设情况以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充分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聘任年审机构、对外投资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完善了公司的监督机制，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骆峰、何志文、吴军旗	1	2021年04月26日	1.审议《关于2020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暨制定2021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方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及有关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	无	无

					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会议	王新明、吴军旗、潘学模	1	2021年04月 26日	1.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 2.审议《公司2020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3.审议《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4.审议《2020年度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5.审议《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会议	陈思源 李勇、杜金岷	3	2021年06月 11日	1.审议《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年08月 27日	1.审议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2.审议《2021年度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无	无

			2021 年 10 月 28 日	1.审议《2021 第三季度报告》。		无	无
第五届董事会 战略委员会会议	汪辉君、王新明、李勇、陈思源	3	2021 年 06 月 01 日	1.审议《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审议《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及有关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 年 06 月 09 日	1.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修订的议案》		无	无
			2022 年 02 月 18 日	1.审议关于“一体两翼”新战略架构的议案。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9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7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7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15
销售人员	264
技术人员	202
财务人员	104
行政人员	187
合计	97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	11
大专及本科	389
中专及以下	572
合计	972

2、薪酬政策

公司具有完善的薪酬体系。公司结合市场、地区薪资情况，参照同行内薪资水平，确定了具有竞争力的薪资水平。根据各岗位的员工承担的职责和工作性质不同，分别采用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职能员工岗位绩效工资制、技术人员技能等级工资制、业务人员绩效提成制等薪酬体制，制定公平合理的薪酬方案来充分调动广大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同时，公司还建立了全面的福利保障体系，包括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商业保险、工会福利等，充分体现了公司的价值观和企业文化。

3、培训计划

公司始终落实培训与实践相结合，自学为本，内训为主，外训为辅的育才战略，为实现企业经营目标与持续发展提供有实战经验又有理论水平的优秀人才。

2021年度，针对各岗位的培训内容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公司引入新的控股股东后，对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部分核心管理人员进行了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培训。

（2）企业文化、公司介绍、公司规章制度、管理流程，信息化软件使用知识（钉钉、OA等）、岗位职责等。

(3) 以产品维修技能为主的岗位培训：产品原理知识、产品操作知识、产品维护保养及维修知识、维修服务类管理规定、国家或上游厂家要求的技能资格或等级证书取证培训等，销售技能基本知识等。

(4) 以销售技能为主的岗位培训：客户相关知识、沟通技巧知识、销售技能知识、产品补贴知识、项目招投标知识、产品功能知识、销售类管理规定，产品维护保养基本知识等。

(5) 会计、出纳、审计等岗位培训：会计相关知识及更新、税务相关知识、审计相关知识、财务类管理规定、产品基本知识等。

(6) 店长以上各级管理人员：新产品知识、渠道与网络知识、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战略、目标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公司新制度新流程、总部年会内容等。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议案经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1年，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XYZH/2022CDAA10133），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61,289,636.82元，本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513,241,575.88元，本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281,827,445.56元。

2021年度，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仍为负数，因此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80,240,38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513,241,575.88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2021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同时不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加强对公司董监高及核心管理人员的培训学习，帮助树立风险防范意识，保障公司生产运营高效、稳健、持续。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关注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等事项的控制，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各项制度要求，严格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各项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69.41%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76.69%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 (2)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 (3)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2)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3)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

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

重大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

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

定量标准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3%，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3%，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3%，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3%，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一）发现的问题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到期未换届，独立董事连续任职超过6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未超过半数，召集人不由独立董事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2020年2月16日任满3年。第四届独立董事潘学模与吴军旗分别于2020年2月、2020年8月任职满6年。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董事骆峰、独立

董事吴军旗、董事何志文组成，其中骆峰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独立董事未超过半数，且召集人未由独立董事担任。

由于公司2020年初正在洽谈引入新的控股股东、变更控股权事项，同时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为保持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公司于2021年2月20日发布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延期举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

2021年3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并于2021年4月30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完成了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全体独董变更事宜。2021年5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董事汪辉君、独立董事陈思源、独立董事杜金岷组成，其中杜金岷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2、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授权决议涉及《公司法》中应当由特定主体行使的法定职权。

由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每年发生数量众多、需要经常订立担保协议而难以就每份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及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两类子公司分别预计未来十二个月的新增担保总额，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授权范围内实施。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要求，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及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两类子公司、客户或供应商分别预计未来十二个月的新增担保总额，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授权范围内调整实施。

3、2019年1月15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吉峰连锁）与山南神宇签订了《意向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四川吉峰连锁拟收购山南神宇持有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95%股权，并根据协议于2019年1月18日预付1,430万元（测算转让价的50%）股权转让款给山南神宇。2019年4月6日，双方决定终止股权转让并签订《意向股权转让框架协议解除协议》，协议约定：解除《意向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山南神宇于2019年6月30日前全部退还四川吉峰连锁预付款项1,430万元，并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利息。截止2019年6月30日，四川吉峰连锁已收回1,430万元预付款并收取了27.3万元资金占用利息。

（二）整改措施

为杜绝此类事项再次发生，及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范治理水平，公司后续将在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持续整改：

1、公司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部、财务部、内审部等相关人员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章程》、《公司信

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进行深刻学习，从而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使相关人员明确工作权限和应承担的责任。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调整变化，及时持续有效地完善和规范公司正常运作的各项制度和规则，做到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

2、凡涉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对外担保、合同管理等重点事项，根据《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负责人知晓相关重要事项时，应在第一时间告知并将相关信息披露所需的资料整理汇报提供给信息披露部门，以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

3、召集公司相关人员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加深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的认知理解，熟悉关联交易应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及披露义务，并将持续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定期学习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加强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建设，规范信息披露流程，做好事前预警工作。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打造公开、透明、规范的上市公司为目标，积极探索，不断完善公司治理，致力于与投资者建立长期信任与共赢关系，注重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在追求财富创造的同时，积极回馈社会，支持社会公益事业。

（一）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1）公司的治理与监督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明确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各自应履行的职责和议事规则，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完善的制度保障，并有效地增加了公司决策的公正性，保证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够以公司的发展实现股东受益、员工成长、客户满意。

（2）与投资者沟通渠道

公司注重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通过网站、电话、邮件等方式，保持与股东有效的沟通渠道。公司认真接待投资者、研究机构的来电来访，对公司业务发展方面的咨询在已公开披露信息条件下认真答复，保证所有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都有知情权，为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创造良好途径。

（3）保障债权人权益

公司一贯奉行稳健的经营策略，与所有债权人保持良好的沟通合作关系，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降低自身经营风险与财务风险，以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关注员工的综合能力提升和个人职业发展，根据发展战略和人力资源规划，努力实现让每一位员工都能在公司广阔平台上充分体现自我价值，达到个人职业生涯规划与企业发展目标的最大契合，使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所有员工均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将诚实守信作为企业发展之基，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共生共荣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与之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今后我们将继续在社会责任的各方面努力，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最大化的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公司进步与社会、环境的协调发展，实现企业经济价值与社会价值之间的良性互动，创造共享价值，推动企业与社会可持续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自2003年公司进入四川三州（凉山彝族自治州、甘孜藏族自治州、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公司持续开展农机职业技能培训工作。包括在引进经济类作物作业机械和畜牧机械的同时，开展高新特机具维修培训工作，开展农机技能竞赛，打造“农机工匠”个人品牌；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大在三州地区高新特农机的推广演示工作，继续深入田间地头搞农民朋友家门口的农机展会，帮助他们利用最适宜的农机产品，种植特色高端农产品，以转变生产方式，改善生活品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四川特驱、汪辉武、四川五月花拓展服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本次交易完成后,四川特驱、四川特驱实际控制人及拓展公司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控制关系期间,四川特驱、四川特驱实际控制人及拓展公司将根据业务板块划分、整体发展规划等方面进行适当安排,将不会采取控股方式直接或间接新增国内外现代农业装备及相关农村机电产品的销售与服务业务(以下简称"主营业务")。四川特驱、四川特驱实际控制人及拓展公司也	2020年08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新增从事上述业务。如四川特驱、四川特驱实际控制人、拓展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上述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四川特驱、四川特驱实际控制人及拓展公司同意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利益为原则，通过采取并购重组、资产处置、股权转让、业务经营委托、股权委托或将新业务机会赋予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等多种方式予以消除。(2) 在四川特驱与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股权控制关系期间，四川特驱、四川特驱实际控制</p>			
--	--	--	--	--	--

			<p>人及拓展公司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3) 如四川特驱、四川特驱实际控制人、拓展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经营的产品或服务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产品或服务有可能形成竞争, 四川特驱、四川特驱实际控制人及拓展公司同意上市公司有权优先收购与该等产品或服务有关的资产或本公司在子企业中的全部股权。</p> <p>(4) 如因四川特驱、四川特驱实际控制人及拓展公司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 四川特</p>			
--	--	--	--	--	--	--

			驱、四川特驱实际控制人及拓展公司将赔偿上市公司的实际损失。(5) 四川特驱、四川特驱实际控制人及拓展公司在避免同业竞争方面所做的各项承诺, 同样适用于四川特驱、四川特驱实际控制人及拓展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特驱、汪辉武、四川五月花拓展服务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1) 四川特驱、四川特驱实际控制人及拓展公司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 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 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并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020年08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2) 四川特驱、四川特驱实际控制人及拓展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等制度的规定，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 在四川特驱、四川特驱实际控制人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如在此期间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四川特驱、四川特驱实际控制人及拓展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四川特驱、汪辉武、四川五月花拓展服务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次收购股份转让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直接或间接转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股份转让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让本次受让的上市公司股份，但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 18 个月的限制，但应当遵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发起人和股东：王新明、王红艳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保证不存在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保证在公司成功上市后避免对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任何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2009 年 10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东王新明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限售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	2009 年 10 月 30 日	任职期间及离职半年内	正常履行中

			有的公司股份。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四川特驱、汪辉武、股东王新明、王红艳	相关主体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违反上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0年08月29日	2020年8月29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实施完毕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相关主体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	2020年08月29日	2020年8月29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实施完毕	

		<p>布的公司股权激励（如有）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本集团自2021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即2021年1月1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集团按照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于准则施行日进行以下调整：

- （1）作为承租人，本集团选择仅对2021年1月1日尚未履行完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 （2）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

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3) 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4.59%，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与计入2021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无差额。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1) 对本集团合并报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适用新准则调整金额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24,277,115.54	24,277,115.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76,228.75	7,251,075.18	14,827,303.93
租赁负债		17,026,040.36	17,026,040.36

2) 对母公司报表的影响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参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主营业务分析”中的“2、收入与成本/（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相关内容。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何勇、徐洪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年、5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	------	------	--------------	--------------	----------------	----------------	----	--------------	--------------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020年8月29日,公司与四川特驱签署《借款协议》,引入四川特驱为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对公司进行流动性支持	20,000	14,350	2,000	8.00%	487.07	34,837.07
汪辉武	实际控制人	2020年8月29日,公司与四川特驱签署《借款协议》,引入四川特驱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进行流动性支持	0	4,650	0	8.00%	159.72	4,809.72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四川吉峰长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24日	5,000	2011年01月05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生效之日至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2年	是	否
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01月23日	300	2021年03月20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客户	2020年06月12日	13,000		9,620.6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13,3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4,920.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8,3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9,920.6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3日	700	2020年10月20日	7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0.10.20-2021.10.19	是	是
宁夏吉康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3日	600	2020年10月20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0.10.20-2021.10.19	是	是
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3日	240	2020年10月20日	24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0.10.20-2021.10.19	是	是
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3日	1,000	2020年12月28日	99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0.12.28-2023.12.27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54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53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54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99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3日	4,000	2021年11月23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1.11.23-2024.11.22	否	是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3日	1,500	2020年05月22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0.5.22-2021.5.22	是	是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3日	1,800	2021年07月27日	1,8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1.7.27-2022.6.27	否	是
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3日	1,400	2021年07月31日	1,4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1.7.31-2023.7.31	否	是
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3日	200	2021年06月29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1.6.29-2023.6.29	否	是
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3日	2,000	2021年04月02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1.4.2-2023.4.2	否	是
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3日	200	2021年04月29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1.4.29-2023.4.29	否	是
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3日	700	2021年03月31日	7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1.3.31-2023.3.31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8,16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10,3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8,16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7,128.16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4,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27,755.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29,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8,043.76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3.4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3,8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F）										14,006.3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7,806.31
--------------------	-----------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599.45	0	0	0
合计		4,599.45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控制权变更及董监高换届

2020年8月29日，公司股东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山南神宇”）与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特驱”）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王新明、王红艳、山南神宇与四川特驱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2021年2月23日，王新明、山南神宇与四川特驱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王新明、王红艳、山南神宇与四川特驱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2021年3月2日，王新明、王红艳、山南神宇与四川特驱就原《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一

致行动协议》进行修改，双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2021年3月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等相关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已变更为四川特驱，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汪辉武先生。

根据上述协议：王新明及一致行动人王红艳、山南神宇将其合计持有的90,712,595股（含上述7,604,808股）本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23.86%）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全部委托给四川特驱行使。王新明与山南神宇将持有的公司7,604,80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转让给四川特驱。2021年3月10日至2021年3月11日期间，四川特驱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王新明3,802,404股，受让山南神宇3,802,404股，合计7,604,8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

四川特驱通过直接持有公司7,604,808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通过表决权委托方式拥有本公司83,107,78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86%）所对应的表决权。依据双方签订的协议，2021年4月30日，公司已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选举。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

2021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修订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等相关公告，并经2021年6月2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推动该事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将较大幅度增加，资产负债率有效降低，公司的资产结构更加合理，资金实力将有效提升，有利于公司在银行的授信评级和信贷额度带来积极的影响，提高公司财务弹性；同时，此次募集资金用于归还有息负债，能够降低财务费用，增强抗风险能力，降低短期偿债压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战略需求。同时，本次发行进一步巩固四川特驱的控制权，增强公司的融资能力，募集资金的到位，能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未来随着公司资本结构优化和资金实力增强，对公司现金流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5月31日，公司与四川吉峰长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签署了《赎回协议》，2021年6月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四川吉峰长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人民币2,707.99万元提前赎回成都铁马公司的全部股权及债权，定价依据为参照成都铁马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及评估数据，双方协商确定，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公司报告期内

完成了股权转让。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4,995,946	9.20%				-14,000	-14,000	34,981,946	9.2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4,995,946	9.20%				-14,000	-14,000	34,981,946	9.2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4,995,946	9.20%				-14,000	-14,000	34,981,946	9.2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45,244,434	90.80%				14,000	14,000	345,258,434	90.80%
1、人民币普通股	345,244,434	90.80%				14,000	14,000	345,258,434	90.8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80,240,380	100.00%				0	0	380,240,38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21年4月30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并于同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了新一届的高级管理人员，原执行总经理李亚峰先生、

副总经理李超先生届满离任，离任已满半年，其持有公司的股份全部解除锁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王新明	34,981,946			34,981,946	高管锁定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则
合计	34,981,946	0	0	34,981,94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	35,805	年度报告披露	29,0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	0
------------	--------	--------	--------	----------	---	------------------	---	----------	---

数		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新明	境内自然人	11.27%	42,840,191		34,981,946	7,858,245	质押	29,532,328	
王红艳	境内自然人	8.64%	32,838,000		0	32,838,000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7,604,808		0	7,604,808	质押	3,500,000	
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7,429,596		0	7,429,596			
王海名	境内自然人	1.05%	3,974,900		0	3,974,900	质押	1,000,000	
李顺志	境内自然人	0.57%	2,166,200		0	2,166,200			
季红	境内自然人	0.53%	2,006,000		0	2,006,000			
#朱海昆	境内自然人	0.51%	1,946,200		0	1,946,2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8%	1,818,529		0	1,818,529			
王宇红	境内自然人	0.42%	1,600,000		0	1,6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 1、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王新明、王红艳夫妇为一致行动人；
- 2、王新明先生持有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1%的表决权，王新明先生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关联股东关系；王海名先生为王新明先生之弟，王海名先生与王新明先生构成关联股东关系；

3、除上述一致行动人和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四川特驱教育通过直接持有公司 7,604,808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2%，通过王新明夫妇、山南神宇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神宇表决权委托方式拥有公司 83,107,78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1.86%）所对应的表决权，合计持有 23.86%的表决权。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红艳	32,83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838,000
王新明	7,858,245	人民币普通股	7,858,245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7,604,808	人民币普通股	7,604,808
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29,596	人民币普通股	7,429,596
王海名	3,974,900	人民币普通股	3,974,900
李顺志	2,166,2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6,200
季红	2,006,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6,000
#朱海昆	1,94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946,2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18,529	人民币普通股	1,818,529
王宇红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王新明、王红艳夫妇为一致行动人；
- 2、王新明先生持有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1%的表决权，王新明先生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关联股东关系；王海名先生为王新明先生之弟，王海名先生与王新明先生构成关联股东关系；

3、除上述一致行动人和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5）

股东朱海昆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561,200.00 股外，还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85,000.00 股，为境内自然人，实际合计持有 1,946,200.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陶秀珍	2017 年 11 月 30 日	91510132MA6C78A37J	企业管理服务、教育咨询服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汪辉武	本人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希望教育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首席执行官兼总裁。汪辉武先生自 2017 年 3 月 13 日起获委任为希望教育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并自 2018 年 2 月 2 日获委任为希望教育集团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兼总裁。汪辉武先生自 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10 月担任四川希望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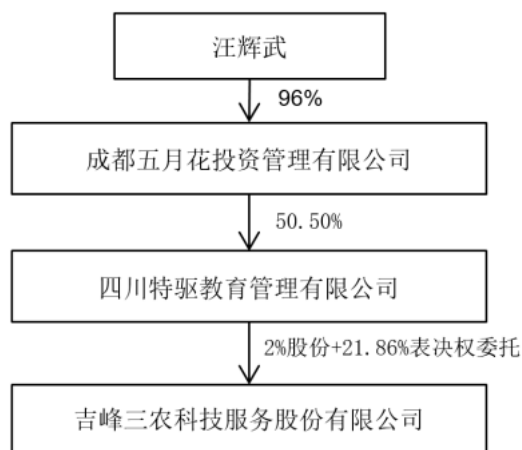
	育监事；自 2007 年 10 月起担任四川希望教育董事兼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希望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01765.HK)、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Z300050)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原实际控制人名称	汪辉武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境内自然人
变更日期	2021 年 03 月 02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1 年 03 月 03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特驱教育通过直接持有公司2%的股权，接受王新明夫妇、山南神宇83,107,78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86%）表决权委托，合计持有23.86%的表决权控制公司。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2CDAA10133
注册会计师姓名	何勇，徐洪平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峰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吉峰科技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吉峰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35所述，吉峰科技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238,606.37万元，营业收入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且为吉峰科技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基于上述原因，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1）了解和测试吉峰科技销售循环的内部控制；（2）评估本期收入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3）执行分析性程序：结合被审计单位业务淡旺季特点分析收入成本波动趋势的合理性；检查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4）收入真实性的细节测试：根据具体情况，分别与出

	库单、合同、发票、售后信息、机器收条核对等； (5) 检查销售收款情况并与银行流水核对； (6) 将主要产品销售情况与各省农机购置补贴公开信息核对； (7) 结合应收账款的审计，向重要客户函证交易金额。 (8) 收入截止性测试。
2.商誉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附注六、14所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吉峰科技商誉账面价值为8,401.39万元，由于商誉对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同时在确定是否应计提减值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特别在预测未来现金流量方面包括对预测收入、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以及确定恰当的折现率所作的关 键假设，这些关键假设具有固有不确定性且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商誉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并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2) 了解管理层对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认定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方法，并与管理层及评估机构讨论，评价相关假设和方法的合理性； (3) 关注并复核公司确定的减值测试方法与模型是否恰当； (4) 复核预测时所使用的关键参数，分析管理层所选用的关键参数的恰当性； (5) 比较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可回收金额的差异，确认商誉减值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6) 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做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四、其他信息

吉峰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吉峰科技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吉峰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吉峰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吉峰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吉峰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吉峰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吉峰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吉峰科技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勇（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洪平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9,292,215.12	315,735,339.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01,851,580.24	425,928,575.6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5,781,608.82	106,329,827.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3,036,807.34	112,351,351.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73,529,023.22	364,250,648.7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30,672.02	9,708,845.08
流动资产合计	1,293,121,906.76	1,334,314,588.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9,196.47	751,054.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64,797.96	1,7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6,040,632.15	121,916,640.50
在建工程	1,318,833.00	29,302,891.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906,436.87	
无形资产	44,007,897.61	48,891,822.99
开发支出		
商誉	84,013,912.51	89,526,363.30
长期待摊费用	2,990,299.02	2,349,371.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67,355.04	6,142,466.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3,611.59	633,611.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8,352,972.22	301,214,222.20
资产总计	1,591,474,878.98	1,635,528,810.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3,341,605.54	264,451,5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3,729,830.00	414,461,976.00
应付账款	145,604,852.19	176,107,489.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3,644,242.23	77,128,223.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755,784.08	17,054,804.32
应交税费	13,154,319.34	11,472,907.48
其他应付款	462,624,163.15	364,839,495.09
其中：应付利息		419,825.53
应付股利	5,586,711.24	29,829,485.5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36,443.13	7,576,228.75
其他流动负债	882,354.60	2,925,370.55
流动负债合计	1,236,473,594.26	1,336,017,995.4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78,527.66	3,927,113.8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790,282.8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892,090.74	6,817,304.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660,901.20	10,744,417.92
负债合计	1,260,134,495.46	1,346,762,413.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0,240,380.00	380,240,3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7,530,869.33	207,510,696.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46,980.00	2,946,98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906,344.91	14,906,344.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4,875,523.75	-540,207,094.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749,050.49	65,397,306.15
少数股东权益	250,591,333.03	223,369,091.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1,340,383.52	288,766,397.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91,474,878.98	1,635,528,810.90

法定代表人：汪辉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兴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兴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9,874,854.45	201,897,434.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17,650.10	1,273,154.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88,463.61	60,083,554.59
其他应收款	471,707,899.31	500,897,522.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210,435.36	28,348,663.19
存货	72,848.65	99,559.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51,365.72	2,479,398.74
流动资产合计	594,813,081.84	766,730,623.8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6,904,508.80	449,954,508.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00,000.00	9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7,321.76	486,685.3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0,155.24	44,845.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8,451,985.80	451,386,039.37
资产总计	1,043,265,067.64	1,218,116,663.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2,000,000.00	181,8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6,499,830.00	345,988,976.00
应付账款	1,623,410.34	1,853,847.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43,303.74	1,318,179.50
应交税费	58,202.21	62,352.30
其他应付款	568,286,630.72	461,746,077.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79,211,377.01	992,769,431.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1,096.04	32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1,096.04	325,000.00
负债合计	879,532,473.05	993,094,431.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0,240,380.00	380,240,3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1,827,445.56	281,827,445.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906,344.91	14,906,344.91
未分配利润	-513,241,575.88	-451,951,939.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732,594.59	225,022,231.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3,265,067.64	1,218,116,663.2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386,063,733.76	2,496,984,037.68
其中：营业收入	2,386,063,733.76	2,496,984,037.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85,484,793.66	2,434,433,226.18
其中：营业成本	1,999,493,260.27	2,124,655,457.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262,699.33	4,402,690.41
销售费用	152,745,486.63	165,083,116.12
管理费用	68,584,660.63	76,689,588.18
研发费用	4,834,015.11	5,249,057.20
财务费用	55,564,671.69	58,353,316.89
其中：利息费用	47,908,801.78	53,370,789.75
利息收入	2,656,711.00	3,572,694.82
加：其他收益	1,032,379.77	1,914,799.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98,436.86	24,301,260.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186.94	-83,721.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19,340,935.02	-30,815,300.85

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195,082.55	-7,516,791.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037.29	-3,164.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284,776.45	50,431,614.89
加: 营业外收入	3,628,139.13	2,628,526.47
减: 营业外支出	4,614,297.86	10,583,997.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298,617.72	42,476,143.65
减: 所得税费用	26,721,578.99	22,023,041.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577,038.73	20,453,101.85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577,038.73	20,453,101.8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31,571.15	-16,188,402.07
2.少数股东损益	41,245,467.58	36,641,503.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577,038.73	20,453,101.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31,571.15	-16,188,402.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245,467.58	36,641,503.9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03	-0.04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03	-0.042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汪辉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兴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兴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26,960.83	700,243.40
减：营业成本	111,412.98	168,935.00
税金及附加	116,104.55	259,545.85
销售费用	5,264.07	14,803.14
管理费用	10,001,192.15	10,404,084.27
研发费用	303,769.29	
财务费用	48,227,089.64	36,838,485.89
其中：利息费用	32,089,468.40	23,416,771.27
利息收入	1,710,451.44	2,952,641.67
加：其他收益	9,792.99	21,590.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2,704,221.04	3,226,929.87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4,361.46	-487,465.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637.8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249,023.47	-44,224,555.63
加：营业外收入	6,486.65	7,249.31
减：营业外支出	47,100.00	4,792.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289,636.82	-44,222,098.4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289,636.82	-44,222,098.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289,636.82	-44,222,098.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289,636.82	-44,222,098.4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4,947,649.93	2,418,526,459.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59,006.20	6,365,616.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873,539.69	9,762,358.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3,180,195.82	2,434,654,434.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31,048,447.04	2,008,445,356.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577,255.65	98,641,345.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190,044.70	34,347,093.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570,040.71	161,465,983.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0,385,788.10	2,302,899,777.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94,407.72	131,754,656.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9,616,248.17	55,035,282.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8,813.71	81,360.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5,773.00	64,237.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4,247,094.14	68,464,138.1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75,013.78	42,690,588.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982,942.80	166,335,607.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28,296.76	45,432,005.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406,003.90	55,045,282.9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53,310.97	38,550,891.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287,611.63	139,028,179.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95,331.17	27,307,427.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3,000.00	1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73,000.00	1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8,477,749.27	395,756,2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038,909.93	852,262,30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5,889,659.20	1,248,138,50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4,637,255.08	633,557,917.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166,457.38	57,990,530.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2,648,328.63	10,280,307.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949,080.55	705,460,608.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3,752,793.01	1,397,009,056.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63,133.81	-148,870,551.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626,657.58	10,191,533.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572,074.98	88,380,541.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198,732.56	98,572,074.9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74,965.00	2,551,268.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4,711.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6,879.80	11,133,300.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6,556.36	13,684,568.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6,970.00	2,550,605.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89,792.82	5,477,336.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0,129.03	258,922.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95,735.38	17,801,979.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42,627.23	26,088,84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36,070.87	-12,404,275.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138,227.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864,867.2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564,963.93	756,359,642.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9,738,191.76	787,224,510.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000.00	17,71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	112,844,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7,438,719.74	734,860,550.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657,719.74	847,722,560.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19,527.98	-60,498,050.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1,000,000.00	295,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00,000.00	230,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000,000.00	525,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800,000.00	416,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10,593.57	19,063,112.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81,737.14	28,219,437.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692,330.71	463,682,550.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07,669.29	62,217,449.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52,070.27	-10,684,876.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76,565.68	23,861,442.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28,635.95	13,176,565.6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0,240,380.00				207,510,696.14			2,946,980.00		14,906,344.91		-540,207,094.90	65,397,306.15	223,369,091.34	288,766,397.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240,380.00				207,510,696.14			2,946,980.00		14,906,344.91		-540,207,094.90	65,397,306.15	223,369,091.34	288,766,397.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73.19							15,331,571.15	15,351,744.34	27,222,241.69	42,573,986.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331,571.15	15,331,571.15	41,245,467.58	56,577,038.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173.19								20,173.19	-6,442,999.91	-6,422,826.7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0,173.19								20,173.19	-6,442,999.91	-6,422,826.72
(三)利润分配														-7,580,	-7,580,

														225.98	225.9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580,225.98	-7,580,225.9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240,380.00			207,530,869.33		2,946,980.00		14,906,344.91		-524,875,523.75		80,749,050.49	250,591,333.03	331,340,383.5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		其他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收益		准备	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0,240,380.00				208,756,427.55	2,946,980.00		14,906,344.91	-524,018,692.83		82,831,439.63	204,077,193.76	286,908,633.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240,380.00				208,756,427.55	2,946,980.00		14,906,344.91	-524,018,692.83		82,831,439.63	204,077,193.76	286,908,633.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5,731.41				-16,188,402.07		-17,434,133.48	19,291,897.58	1,857,764.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188,402.07		-16,188,402.07	36,641,503.92	20,453,101.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45,731.41						-1,245,731.41	-7,870,537.30	-9,116,268.7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45,731.41						-1,245,731.41	-7,870,537.30	-9,116,268.71
（三）利润分配												-9,479,069.04	-9,479,069.0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479,069.04	-9,479,069.0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240,380.00				207,510,696.14		2,946,980.00	14,906,344.91		-540,207,094.90		65,397,306.15	223,369,091.34	288,766,397.4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0,240,380.00				281,827,445.56				14,906,344.91	-451,951,939.06		225,022,231.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240,380.00				281,827,445.56				14,906,344.91	-451,951,939.06		225,022,231.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289,636.82		-61,289,636.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289,636.82		-61,289,636.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240,380.00				281,827,445.56				14,906,344.91	-513,241,575.88		163,732,594.5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0,240,380.00				281,827,445.56				14,906,344.91	-407,729,840.63		269,244,329.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240,380.00				281,827,445.56				14,906,344.91	-407,729,840.63		269,244,329.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222,098.43		-44,222,098.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222,098.43		-44,222,098.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240,380.00				281,827,445.56				14,906,344.91	-451,951,939.06		225,022,231.41

三、公司基本情况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前身是由四川省农业机械学会及自然人刘君望、王新明、冯蓉于1994年12月8日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公司名称为四川省吉峰农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05年11月15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名称变更为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2008年1月28日，本公司股份制改造完成，更名为四川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2月25日本公司名称更名为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8月22日本公司名称更名为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2018692710。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034号”文《关于核准四川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于2009年10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4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为89,350,000.00股。

2010年6月10日，本公司实施了200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为178,700,000.00股。

2011年5月25日，本公司实施了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为357,400,000.00股。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604号”文《关于核准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12月11日向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和王宇红非公开发行新股22,840,380股，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为380,240,380股。

本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办公地址为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部园区港通北二路219号。

本公司属农机流通行业，经营范围主要为：一般经营项目（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农业技术推广服务；批发、零售农业机械，机械设备，汽车零配件，摩托车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品），交电，日用百货，农副产品（不含棉花、蚕茧、烟叶、粮油），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通信设备（不含无线通信），办公用品，计算机；销售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制造小型农业机械，通用机械零部件；进出口业；仓储业；装卸

搬运；货物运输代理；废旧物资回收；商务服务业；物业管理；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119个子公司，其中：二级子公司12个，三级子公司38个，四级子公司54个，五级子公司15个。与上年相比，本年因新设增加4个子公司、收购增加1个子公司，因注销减少9个子公司、处置减少2个子公司、失去控制权减少1个子公司。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

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

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

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的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及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建议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逾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①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逾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影响违约的概率；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如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

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②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上述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同时也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除此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作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其他任何地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的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应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0、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

分相同

11、应收账款

本集团对所有应收款项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提损失准备。对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9.（6）金融工具减值”。

（1）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1)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2) 对自初始确认后是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额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一个年度，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一个年度，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初始确认时间为共同风险特征。

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如下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固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一般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

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款项计提的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中，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1	1
1-2年	7.5	7.5
2-3年	15	15
3-4年	30	3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80	80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2、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原材料，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领用实际成本，领用或发出库存商品，采用大机具以个别认定法、小机具和配件按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

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

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20	5	4.75-6.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6、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17、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

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使用权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赁房屋装修费、租赁费和展场修建费。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

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2、租赁负债

（1）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公司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最近一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

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23、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4、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

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5、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本集团销售的商品为单项履约义务。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销售的商品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26、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

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即2021年1月1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集团按照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于准则施行日进行以下调整：

1) 作为承租人，本集团选择仅对2021年1月1日尚未履行完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2) 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3) 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4.59%，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与计入2021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无差额。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A、对本集团合并报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适用新准则调整金额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24,277,115.54	24,277,115.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76,228.75	7,251,075.18	14,827,303.93
租赁负债		17,026,040.36	17,026,040.36

B、对母公司报表的影响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5,735,339.92	315,735,339.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	1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25,928,575.63	425,928,575.6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6,329,827.63	106,329,827.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2,351,351.68	112,351,351.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4,250,648.76	364,250,648.7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708,845.08	9,708,845.08	
流动资产合计	1,334,314,588.70	1,334,314,588.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51,054.40	751,054.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00,000.00	1,7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1,916,640.50	121,916,640.50	
在建工程	29,302,891.29	29,302,891.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277,115.54	24,277,115.54
无形资产	48,891,822.99	48,891,822.99	
开发支出			
商誉	89,526,363.30	89,526,363.30	
长期待摊费用	2,349,371.40	2,349,371.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42,466.73	6,142,466.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3,611.59	633,611.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1,214,222.20	301,214,222.20	
资产总计	1,635,528,810.90	1,659,805,926.44	24,277,115.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4,451,500.00	264,451,5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14,461,976.00	414,461,976.00	
应付账款	176,107,489.81	176,107,489.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7,128,223.49	77,128,223.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054,804.32	17,054,804.32	
应交税费	11,472,907.48	11,472,907.48	
其他应付款	364,839,495.09	364,839,495.09	
其中：应付利息	419,825.53	419,825.53	
应付股利	29,829,485.58	29,829,485.5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7,576,228.75	14,827,303.93	7,251,075.18
其他流动负债	2,925,370.55	2,925,370.55	
流动负债合计	1,336,017,995.49	1,336,017,995.49	7,251,075.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927,113.84	3,927,113.8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026,040.36	17,026,040.3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817,304.08	6,817,304.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44,417.92	35,021,533.46	17,026,040.36
负债合计	1,346,762,413.41	1,371,039,528.95	24,277,115.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0,240,380.00	380,240,3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7,510,696.14	207,510,696.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46,980.00	2,946,98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906,344.91	14,906,344.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40,207,094.90	-540,207,094.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5,397,306.15	65,397,306.15	
少数股东权益	223,369,091.34	223,369,091.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8,766,397.49	288,766,397.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35,528,810.90	1,635,528,810.90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1,897,434.36	201,897,434.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73,154.00	1,273,154.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0,083,554.59	60,083,554.59	
其他应收款	500,897,522.55	500,897,522.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8,348,663.19	28,348,663.19	
存货	99,559.65	99,559.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79,398.74	2,479,398.74	
流动资产合计	766,730,623.89	766,730,623.8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9,954,508.80	449,954,508.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00,000.00	9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6,685.34	486,685.3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4,845.23	44,845.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1,386,039.37	451,386,039.37	
资产总计	1,218,116,663.26	1,218,116,663.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1,800,000.00	181,8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5,988,976.00	345,988,976.00	
应付账款	1,853,847.00	1,853,847.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318,179.50	1,318,179.50	
应交税费	62,352.30	62,352.30	
其他应付款	461,746,077.05	461,746,077.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92,769,431.85	992,769,431.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5,000.00	32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5,000.00	325,000.00	
负债合计	993,094,431.85	993,094,431.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0,240,380.00	380,240,3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1,827,445.56	281,827,445.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906,344.91	14,906,344.91	
未分配利润	-451,951,939.06	-451,951,939.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5,022,231.41	225,022,231.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18,116,663.26	1,218,116,663.26	

调整情况说明

无调整。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批发和零售环节销售的属于财税 2001 (113) 号文件范围的农机产品	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5%、20%、25%
增值税	技术服务	6%
增值税	农机生产销售和 3 缸以下 (含 3 缸) 柴油机销售收入	9%
增值税	车辆等产品销售收入	13%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	20%
德阳吉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
绵竹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
广西吉峰聚力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
茂名吉峰合智农机有限公司	20%
吉安康泰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四川康源水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
泸州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
吉福瑞农业机械成都有限公司	20%

吉峰农机（成都）有限公司	20%
新疆力瑞农机服务有限公司	20%
沙雅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20%
遂宁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
广安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20%
南充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0%
达州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0%
南充聚农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20%
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
南充吉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
成都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0%
绵阳聚农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20%
绵阳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20%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
甘孜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宜宾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云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临沧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
曲靖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昆明吉马贸易有限公司	20%
昆明吉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
昆明吉峰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20%
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梁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重庆市万州区吉跃农机有限公司	20%
重庆市荣昌区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重庆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20%
重庆聚康农机有限公司	20%
贵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铜仁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安顺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黔东南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湖南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20%
衡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陕西吉峰聚力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
陕西吉康农机工程有限公司	20%
西安吉峰汇众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20%
宝鸡吉康运腾农机有限公司	20%
渭南聚力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0%
榆林吉峰同德农机有限公司	20%
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20%
石嘴山吉峰金辉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20%
宁夏吉康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0%
甘肃吉峰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20%
永昌县鼎宏农牧机械有限公司	20%
武威瑞丰惠陇农业机械发展有限公司	20%
张掖康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20%
张掖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广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福建吉峰农业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20%
三明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石城吉峰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20%
南平聚农农机服务有限公司	20%
浙江吉峰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
衢州吉峰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20%
绍兴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杭州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20%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20%
吉林省聚力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0%
白城市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20%
长春宇春机械有限公司	20%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20%
梅河口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20%
柳河县万鑫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20%
长春佳田农机有限公司	20%
四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吉林市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20%
白城吉峰广联农机有限公司	20%

梅河口久润农机有限公司	20%
吉林市佳润农机有限公司	20%
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
乌鲁木齐博众天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
四川吉峰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20%
四川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0%
贵州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0%
广元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剑阁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成都农吉汇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
陕西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20%
攀枝花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内江市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20%
阿坝州吉峰农牧水电机械有限公司	20%
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安徽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六安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六安市吉峰聚力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20%
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	20%
黑龙江金亿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0%
黑龙江省建三江农垦聚力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20%
辽宁亿丰农机有限公司	20%
长春亿保田农机有限公司	20%
营口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盘锦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铁岭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0%
辽宁久润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0%
河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开封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吉林省康达商贸有限公司	20%
江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5%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15%

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四川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15%
新疆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15%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5%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5%
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规定的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四川吉峰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新疆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新疆力瑞农机服务有限公司四家子公司农机作业业务属于“灌溉、农产品初加工、兽医、农机推广、农机作业和维修等农、林、牧、渔服务业项目”，通过向税务局提出免税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的税收优惠。

(2) 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达机械)收到由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2021年9月28日，证书编号GR202122000551，有效期三年(自2021年至2024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在认定有效期内享受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康达机械将在2021年至2024年期间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的有关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的有关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如下公司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12.50%或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具体单位如下：

序号	纳税主体名称	序号	纳税主体名称
1	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	56	张掖康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2	德阳吉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7	张掖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	绵竹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58	广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	广西吉峰聚力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9	福建吉峰农业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5	茂名吉峰合智农机有限公司	60	三明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6	吉安康泰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61	石城吉峰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7	四川康源水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2	南平聚农农机服务有限公司
8	泸州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63	浙江吉峰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9	吉福瑞农业机械成都有限公司	64	衢州吉峰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10	吉峰农机（成都）有限公司	65	绍兴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1	新疆力瑞农机服务有限公司	66	杭州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12	沙雅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67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13	遂宁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68	吉林省聚力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14	广安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69	白城市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15	南充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70	长春宇春机械有限公司
16	达州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71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17	南充聚农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72	梅河口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18	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73	柳河县万鑫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19	南充吉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4	长春佳田农机有限公司
20	成都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75	四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1	绵阳聚农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76	吉林市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22	绵阳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77	白城吉峰广联农机有限公司
23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78	梅河口久润农机有限公司
24	甘孜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79	吉林市佳润农机有限公司
25	宜宾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80	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6	云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81	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7	临沧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82	乌鲁木齐博众天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8	曲靖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83	四川吉峰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29	昆明吉马贸易有限公司	84	四川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0	昆明吉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85	贵州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1	昆明吉峰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86	广元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2	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87	剑阁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3	梁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88	成都农吉汇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4	重庆市万州区吉跃农机有限公司	89	陕西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35	重庆市荣昌区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90	攀枝花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6	重庆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91	内江市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37	重庆聚康农机有限公司	92	阿坝州吉峰农牧水电机械有限公司
38	贵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93	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9	铜仁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94	安徽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0	安顺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95	六安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1	黔东南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96	六安市吉峰聚力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42	湖南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97	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
43	衡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98	黑龙江金亿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44	陕西吉峰聚力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99	黑龙江省建三江农垦聚力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45	陕西吉康农机工程有限公司	100	辽宁亿丰农机有限公司
46	西安吉峰汇众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101	长春亿保田农机有限公司
47	宝鸡吉康运腾农机有限公司	102	营口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8	渭南聚力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103	盘锦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9	榆林吉峰同德农机有限公司	104	铁岭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50	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105	辽宁久润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51	石嘴山吉峰金辉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106	河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52	宁夏吉康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107	开封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53	甘肃吉峰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108	吉林省康达商贸有限公司
54	永昌县鼎宏农牧机械有限公司	109	江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55	武威瑞丰惠陇农业机械发展有限公司		

(4) 根据2020年4月23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的有关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6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集团部分子公司已经取得各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具体单位如下：

序号	纳税主体名称	序号	纳税主体名称
1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6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7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3	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	四川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9	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5	新疆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0,915.79	167,276.47
银行存款	161,057,816.77	98,407,032.22
其他货币资金	158,093,482.56	217,161,031.23
合计	319,292,215.12	315,735,339.92

其他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使用权受限的货币资金为158,093,482.56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57,556,472.36元，共管账户的银行存款536,006.25元，POS机保证金1,000.00元，冻结的银行存款3.95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
其中：		
其中：		
合计		1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55,359.60	4.72%	17,855,359.60	100.00%		15,684,513.61	3.16%	15,684,513.61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7,855,359.60	4.72%	17,855,359.60	100.00%		15,684,513.61	3.16%	15,684,513.6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0,124,924.33	95.28%	58,273,344.09	16.18%	301,851,580.24	481,002,755.45	96.84%	55,074,179.82	11.45%	425,928,575.63
其中：										
账龄组合	360,124,924.33	95.28%	58,273,344.09	16.18%	301,851,580.24	481,002,755.45	96.84%	55,074,179.82	11.45%	425,928,575.63
合计	377,980,283.93	100.00%	76,128,703.69		301,851,580.24	496,687,269.06	100.00%	70,758,693.43		425,928,575.6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顺市西秀区公司门面	1,447,011.68	1,447,011.68	100.00%	无偿还能力
崇州欣欣农机经营部 (孙雷)	1,133,171.00	1,133,171.00	100.00%	无偿还能力
贵州省-惠水谢学波	1,065,812.30	1,065,812.30	100.00%	无偿还能力
双流县丰收农机专业合作 社(王金勇)	1,484,520.00	1,484,520.00	100.00%	该客户涉及刑事案件
100 万以下零星单位单 项计提汇总	12,724,844.62	12,724,844.62	100.00%	无偿还能力
合计	17,855,359.60	17,855,359.6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2,841,955.21	2,228,419.58	1.00%
1-2 年	38,611,722.23	2,895,879.18	7.50%
2-3 年	19,781,307.89	2,967,196.19	15.00%
3-4 年	17,044,980.30	5,113,494.09	30.00%
4-5 年	14,692,039.76	7,346,019.89	50.00%
5 年以上	47,152,918.94	37,722,335.16	80.00%
合计	360,124,924.33	58,273,344.09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2,841,955.21
1 至 2 年	39,699,431.23
2 至 3 年	20,057,947.89
3 年以上	95,380,949.60
3 至 4 年	17,059,980.30
4 至 5 年	15,371,709.76
5 年以上	62,949,259.54

合计	377,980,283.93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70,758,693.43	9,474,052.25		1,458,021.01	2,646,020.98	76,128,703.69
合计	70,758,693.43	9,474,052.25		1,458,021.01	2,646,020.98	76,128,703.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0.00	
合计	0.00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本期核销的应收账款	1,458,021.0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东莞市鹏骏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750,000.01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伊犁吉峰吉田农机有限公司	货款	22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青海省农牧机械有限公司	货款	132,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衢江区直销客户—余浩奎	货款	61,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其他零星客户	货款	295,021.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	1,458,021.01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肇州县博大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4,368,200.00	1.16%	43,682.00
大庆禹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6,748,700.00	1.78%	132,955.00
肇源万邦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4,034,150.00	1.07%	40,341.50
富裕县禾泽农机经贸有限公司	4,361,450.00	1.15%	52,483.75
四川蜀农源现代农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4,794,700.00	1.27%	47,947.00
合计	24,307,200.00	6.43%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4,821,501.48	91.29%	90,520,991.35	85.13%
1至2年	2,305,581.53	1.83%	5,996,507.81	5.64%
2至3年	1,480,145.12	1.18%	4,532,241.04	4.26%
3年以上	7,174,380.69	5.70%	5,280,087.43	4.97%
合计	125,781,608.82	--	106,329,827.63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备注
天津拖拉机制造有限公司	1,508,512.34	未结算
合计	1,508,512.34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77,155,964.23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为61.34%。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3,036,807.34	112,351,351.68
合计	63,036,807.34	112,351,351.6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对外借款	41,284,507.02	48,893,975.59
代垫款	24,382,104.69	30,868,889.91
保证金、押金	8,967,932.30	6,142,305.70
股权转让款	5,310,600.00	
应收供应商三包服务费	3,283,790.85	3,303,229.03
备用金	391,120.51	485,661.85
代票据融资款		10,000,000.00
其他	28,443,488.85	62,656,495.63
合计	112,063,544.22	162,350,557.7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826,818.09		19,172,387.94	49,999,206.03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9,058,424.57		1,130,577.97	10,189,002.54
本期转回	322,119.77			322,119.77
本期核销	9,037,422.61			9,037,422.61

其他变动	1,801,929.31			1,801,929.31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723,770.97		20,302,965.91	49,026,736.8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135,163.79
1 至 2 年	10,424,625.88
2 至 3 年	15,007,020.06
3 年以上	62,496,734.49
3 至 4 年	13,118,808.85
4 至 5 年	6,340,240.95
5 年以上	43,037,684.69
合计	112,063,544.2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9,999,206.03	10,189,002.54	322,119.77	9,179,380.56	1,659,971.36	49,026,736.88
合计	49,999,206.03	10,189,002.54	322,119.77	9,179,380.56	1,659,971.36	49,026,736.88

本年变动-其他为部分子公司本年处置等未再纳入合并范围转出。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德阳聚农农机贸易有限公司	322,119.77	银行存款
合计	322,119.77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广西贵港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28,319.10
新疆-石河子市直销客户-王艳华	1,720,063.46

贺州市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1,424,047.77
浙江三佳农业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1,013,060.50
克拉玛依神力农机专业合作社	810,595.40
南宁桂田经营部	762,172.31
南宁凯马动力发动机销售有限公司	596,835.88
浙江艾格莱机械有限公司	500,008.00
其他零星往来单位	324,278.14
合计	9,179,380.5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宿迁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对外借款	13,981,601.63	1 年以内、1-3 年	12.48%	1,769,733.85
四川吉峰长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5,310,600.00	1 年以内	4.74%	53,106.00
哈尔滨吉峰新泰农机有限公司	对外借款	5,045,413.00	5 年以上	4.50%	4,036,330.40
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3,699,710.00	1 年以内、1-2 年	3.30%	96,577.73
淮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对外借款	3,589,592.54	1 年以内、1-5 年	3.20%	960,911.60
合计	--	31,626,917.17	--	28.22%	6,916,659.58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7,363,329.66		197,363,329.66	115,146,924.64		115,146,924.64

在产品	4,914,989.88		4,914,989.88	6,916,712.10		6,916,712.10
库存商品	250,832,657.39	10,819,422.74	240,013,234.65	225,951,771.84	10,726,919.87	215,224,851.97
发出商品	29,776,427.62		29,776,427.62	26,005,280.26		26,005,280.26
低值易耗品	1,461,041.41		1,461,041.41	956,879.79		956,879.79
合计	484,348,445.96	10,819,422.74	473,529,023.22	374,977,568.63	10,726,919.87	364,250,648.7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0,726,919.87	2,682,631.76		1,925,666.10	664,462.79	10,819,422.74
合计	10,726,919.87	2,682,631.76		1,925,666.10	664,462.79	10,819,422.74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9,045,548.62	9,597,457.02
预缴所得税	349,274.35	111,388.06
非公开发行中介机构费用	235,849.05	
合计	9,630,672.02	9,708,845.08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一、强制 清算等原 因无法控 制的子公 司												
新疆吉峰 聚力农机	3,628,294 .22										3,628,294 .22	3,628,294 .22

有限公司											
宿迁吉峰 农机汽车 贸易有限 公司	528,582.2 9									-528,582. 29	
小计	4,156,876 .51									-528,582. 29	3,628,294 .22
二、联营企业											
四川安吉 瑞科技发 展有限公 司	222,472.1 1										209,196.4 7
小计	222,472.1 1										209,196.4 7
合计	4,379,348 .62									-528,582. 29	3,837,490 .69

说明：

- 1、新疆吉峰聚力农机有限公司被法院判决强制清算并由法院主导成立清算组，清算组对上述公司进行清算，本公司不再控制该公司。
- 2、宿迁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系本公司间接控制的子公司，本公司已无法主导该公司经营决策，已自2019年度起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本年将其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

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3,564,797.96	1,700,000.00
合计	3,564,797.96	1,700,000.00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6,040,632.15	121,916,640.50
合计	136,040,632.15	121,916,640.5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7,437,606.58	23,997,522.48	30,035,030.65	17,880,350.23	219,350,509.94
2.本期增加金额	32,854,229.81	16,441,039.77	2,415,711.20	1,237,415.05	52,948,395.83
(1) 购置	65,005.10	16,174,984.72	2,415,711.20	1,237,415.05	19,893,116.07
(2) 在建工程转入	32,789,224.71	266,055.05			33,055,279.7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1,402,540.18	11,298,804.32	2,339,323.30	2,804,102.64	37,844,770.44
(1) 处置或报废	227,081.25	10,268,029.14	2,169,791.80	2,170,583.69	14,835,485.88
(2) 其他减少	21,175,458.93	1,030,775.18	169,531.50	633,518.95	23,009,284.56
4.期末余额	158,889,296.21	29,139,757.93	30,111,418.55	16,313,662.64	234,454,135.3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0,060,748.12	8,548,046.22	22,569,006.53	16,256,068.57	97,433,869.44
2.本期增加金额	7,150,531.34	4,157,778.21	2,979,551.43	324,191.96	14,612,052.94
(1) 计提	7,150,531.34	4,157,778.21	2,979,551.43	324,191.96	14,612,052.94
3.本期减少金额	7,452,724.98	3,051,410.06	1,771,009.76	1,357,274.40	13,632,419.20
(1) 处置或报废	120,962.25	2,083,377.94	1,601,120.43	758,219.62	4,563,680.24
(2) 其他减少	7,331,762.73	968,032.12	169,889.33	599,054.78	9,068,738.96
4.期末余额	49,758,554.48	9,654,414.37	23,777,548.20	15,222,986.13	98,413,503.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9,130,741.73	19,485,343.56	6,333,870.35	1,090,676.51	136,040,632.15
2.期初账面价值	97,376,858.46	15,449,476.26	7,466,024.12	1,624,281.66	121,916,640.5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长春宇春机械房屋	5,982,675.46	被政府规划，无法办理产权证
新疆吉峰天信塔城团结农机服务站	5,085,505.54	租赁土地，无法办理产权证
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综合楼	4,034,944.13	尚在办理中
铜仁市吉峰农机房屋	1,593,400.64	尚在办理中
营口吉峰农机办公楼	9,426,368.37	尚在办理中
合计	26,122,894.14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18,833.00	29,302,891.29
合计	1,318,833.00	29,302,891.2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营口吉峰办公室	1,318,833.00		1,318,833.00	703,159.00		703,159.00
康达机械二期厂房				28,599,732.29		28,599,732.29
合计	1,318,833.00		1,318,833.00	29,302,891.29		29,302,891.2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	预算数	期初余	本期增	本期转	本期其	期末余	工程累	工程进	利息资	其中：本	本期利	资金来

称		额	加金额	入固定 资产金 额	他减少 金额	额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度	本化累 计金额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息资本 化率	源
营口吉 峰办公 室		703,159. 00	615,674. 00			1,318,83 3.00						
康达机 械二期 厂房	4,000.00	28,599,7 32.29	4,455,54 7.47	33,055,2 79.76			82.50%	100%				其他
合计	4,000.00	29,302,8 91.29	5,071,22 1.47	33,055,2 79.76		1,318,83 3.00	--	--				--

12、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277,115.54	24,277,115.54
2.本期增加金额		
（1）租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4,277,115.54	24,277,115.5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6,370,678.67	6,370,678.67
（1）计提	6,370,678.67	6,370,678.6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6,370,678.67	6,370,678.6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906,436.87	17,906,436.87
2.期初账面价值	24,277,115.54	24,277,115.54

其他说明：

年初余额与上年年末余额（2020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8之说明。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4,777,318.75			38,290.00	13,453,795.82	68,269,404.57
2.本期增加金额					41,127.23	41,127.23
(1) 购置					41,127.23	41,127.2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319,002.68					4,319,002.68
(1) 处置						
(2) 其他	4,319,002.68					4,319,002.68
4.期末余额	50,458,316.07			38,290.00	13,494,923.05	63,991,529.1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434,068.12			7,733.33	12,935,780.13	19,377,581.58
2.本期增加金额	1,019,379.23			3,000.00	290,774.84	1,313,154.07
(1) 计提	1,019,379.23			3,000.00	290,774.84	1,313,154.07

3.本期减少金额	707,104.14					707,104.14
(1) 处置						
(2) 其他	707,104.14					707,104.14
4.期末余额	6,746,343.21			10,733.33	13,226,554.97	19,983,631.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3,711,972.86			27,556.67	268,368.08	44,007,897.61
2.期初账面价值	48,343,250.63			30,556.67	518,015.69	48,891,822.99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75,020,519.44					75,020,519.44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16,898,147.91					16,898,147.91
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	4,117,874.03					4,117,874.03
吉林省聚力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3,024,672.50					3,024,672.50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940,000.00					2,940,000.00
四川康源水利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231,109.58					1,231,109.58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784,000.00					784,000.00
云南昕南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30,973.97					430,973.97
长春宇春机械有限公司	202,222.73					202,222.73
吉安康泰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65,361.29					65,361.29
辽宁亿丰农机有限公司	57,889.75					57,889.75
长春亿保田农机有限公司	18,244.03					18,244.03
合计	104,791,015.23					104,791,015.2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8,786,749.16	4,728,450.79				13,515,199.95
吉林省聚力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3,024,672.50					3,024,672.50
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	1,447,428.92					1,447,428.92
四川康源水利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231,109.58					1,231,109.58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784,000.00				784,000.00
云南昕南南农业	430,973.97					430,973.97

科技有限公司						
长春宇春机械有限公司	202,222.73					202,222.73
吉安康泰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65,361.29					65,361.29
辽宁亿丰农机有限公司	57,889.75					57,889.75
长春亿保田农机有限公司	18,244.03					18,244.03
合计	15,264,651.93	5,512,450.79				20,777,102.7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集团以商誉所在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经营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确认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合，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年度商誉减值测试中，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要求，首先根据宏观经济和行业及企业自身情况分析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再将商誉分摊至相关资产组后，对含商誉的资产组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进行减值测试；无减值迹象的，将商誉分摊至相关资产组后，对含商誉的资产组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进行减值测试。其中，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测试模型对资产组未来净经营现金流量作出预测，本公司结合并购项目资产组行业、国家补贴政策、产能、销售区域整合情况，对并购项目资产组经营现金流量作出预计。同时，本公司采用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RWACC）作为折现率：①本公司选取WIND金融终端公布的 β 计算器计算对比公司的无财务杠杆调整 β 值，股票市场选择的是沪深300指数，再采用对比公司评估基准日前36个月的历史数据计算目标公司调整后财务杠杆系数的 β 值；②无风险报酬率参考wind统计2021年12月31日距到期日10年以上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的平均数；③对中国市场风险溢价，根据成熟市场的风险溢价进行调整确定；④在对比参照企业后，考虑并购标的公司生产经营的优势和劣势确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本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评估机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对上述主要公司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结合公司分析测试及评估机构出具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报告，本公司2021年度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5,512,450.79元。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房屋装修费	1,698,117.18	2,309,476.72	1,330,406.70		2,677,187.20
租赁费	651,254.22	1,025,958.62	1,364,101.02		313,111.82
合计	2,349,371.40	3,335,435.34	2,694,507.72		2,990,299.02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2,516,319.81	6,317,054.87	26,619,939.31	5,117,519.48
存货跌价准备	6,896,239.96	1,294,430.19	5,485,881.44	958,340.01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372,466.52	55,869.98	333,036.22	66,607.24
合计	39,785,026.29	7,667,355.04	32,438,856.97	6,142,466.73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及其他	633,611.59	0.00	633,611.59	633,611.59	0.00	633,611.59
合计	633,611.59	0.00	633,611.59	633,611.59	0.00	633,611.59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00,000.00
抵押借款	49,156,005.54	69,500,000.00
保证借款	144,985,600.00	163,091,500.00
信用借款	19,200,000.00	31,460,000.00

合计	213,341,605.54	264,451,500.00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抵押借款期末余额为 49,156,005.54 元，其中：

①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在遂宁银行成都分行办理的抵押借款余额为 9,000,000.00 元，由汪秀、苏思东、汪辉良、汪辉君为四川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位于金牛区北三环一段 393 号房产 1 处、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南湖西路 175 号房产 1 处、成都市天府新区剑南大道南段 669 号房产 1 处。（产权编号分别为：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053390 号、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053095 号、川（2019）成天不动产权第 0012207 号、川（2019）成天不动产权第 0023099 号）。

②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在四川成都蒲江民富村镇银行抵押借款余额为 9,950,000.00 元，广元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为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位于广元市利州区回龙河工业园区 3 处房产（产权编号：广园用（2011）第 2357 号、广房权证城字第 2014042501184 号、广房权证城字第 2014042500593 号），另由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③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辽宁亿丰农机有限公司在大洼恒丰村镇银行办理的抵押借款余额为 4,500,000.00 元，由辽宁亿丰农机有限公司持有的房产及工业用地（权证编号：辽（2017）大洼区不动产权第 0005155 号）作为抵押物。

④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四平分行办理的抵押借款余额为 25,624,095.27 元，由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在铁西区循环经济示范区迎宾街东侧宁波东路北侧的 6 处房产，（权证编号分别为：吉（2019）四平市不动产权第 0029687 号、第 0029690 号、第 0029691 号、第 0029692 号、第 0029782 号、第 0029783 号）。

2) 保证借款期末余额为 144,985,600.00 元，其中：

①本公司在四川天府银行郫都支行办理的保证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由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成都五月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汪辉武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②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办理的保证借款余额为 102,000,000.00 元，由德阳吉峰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云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机机械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另由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应雪群为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德阳市市区渤海路 12 号的一处房产（权证编号：川（2017）旌阳区不动产权第 0001286），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位于顺庆区濠溪镇杨家桥村的 2 处房产（权证编号：南顺国用（2011）第 01159 号、南顺国用（2013）第 00007 号），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位于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 219 号的房产和土地使用权（产权编号：郫房权证监证字第 0159580 号、郫国用（2009）第 95 号），应雪群位于攀枝花湖光大厦房产（产权编号：川（2017）攀枝花市不动产权第 0014830 号）；另由王新明及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王新明与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权。

③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在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分行办理的保证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由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瓜州县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为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酒泉市肃州区栖凤路 3 号的一处不动产（权证编号：甘（2021）肃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5127 号）、甘肃酒泉工业园区南的一处不动产（权证编号：酒国用（2010）第 13023 号）、81 台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设备（权证编号：11714095001400095173）、瓜州县北大桥工业聚集区的一处不动产（权证编号：瓜国用（2015）第 0067 号）、瓜州县渊泉镇北大桥集镇 312 线北侧一处不动产（权证编号：甘（2018）瓜州县不动产权第 0000300 号）。

④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武威瑞丰惠陇农业机械发展有限公司、永昌县鼎宏农牧机械有限公司、张掖康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在中国一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产品买方信贷业务的保证借款期末余额为 11,081,595.00 元，由洛阳长兴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⑤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黑龙江金亿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哈尔滨开发区支行营业部办理的保证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由王吉永与其财产共有人蔡卓斌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物为王吉永与其财产共有人蔡卓斌持有的办公用房及土地（权证编号：哈房权证香字第 00229357 号、哈房权证香字第 1001037436 号、哈国用（2010）第 10000779 号、哈国用（2009）10000604 号），王成刚及其配偶迟艳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办理的保证借款余额为 1,904,000.00 元。

3) 信用借款期末余额为 19,200,000.00 元，其中：

①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安顺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安顺市分行塔山支行南华分理处办理的信用借款期末余额为 1,200,000.00 元。

②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酒泉分行办理的信用借款期末余额

为 5,000,000.00 元。

③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办理的信用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④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办理的信用借款余额为 3,000,000.00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无。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3,729,830.00	414,461,976.00
合计	293,729,830.00	414,461,976.00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45,604,852.19	176,107,489.81
合计	145,604,852.19	176,107,489.8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公司	1,851,066.02	未结算
无锡华源凯马发动机有限公司	1,700,960.00	未结算
安徽禾阳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1,121,000.00	未结算
合计	4,673,026.02	--

2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3,644,242.23	77,128,223.49

合计	73,644,242.23	77,128,223.49
----	---------------	---------------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924,814.71	103,635,601.24	99,843,250.62	20,717,165.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9,989.61	7,326,256.13	7,437,626.99	18,618.75
三、辞退福利		1,097,095.15	1,077,095.15	20,000.00
合计	17,054,804.32	112,058,952.52	108,357,972.76	20,755,784.0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436,638.50	92,799,903.70	88,915,292.59	20,321,249.61
2、职工福利费		3,972,023.26	3,843,528.59	128,494.67
3、社会保险费	58,985.78	3,917,335.54	3,949,518.15	26,803.17
其中：医疗保险费	57,605.69	3,493,830.99	3,514,560.21	36,876.47
工伤保险费	225.44	262,600.73	267,548.37	-4,722.20
生育保险费	1,154.65	160,903.82	167,409.57	-5,351.10
4、住房公积金	17,596.67	2,155,610.02	2,166,826.69	6,38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1,593.76	790,728.72	968,084.60	234,237.88
合计	16,924,814.71	103,635,601.24	99,843,250.62	20,717,165.3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1,883.31	7,068,107.22	7,172,597.32	17,393.21
2、失业保险费	8,106.30	258,148.91	265,029.67	1,225.54
合计	129,989.61	7,326,256.13	7,437,626.99	18,618.75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44,118.26	1,352,020.60
企业所得税	10,346,183.08	8,003,680.85
个人所得税	968,292.08	1,711,704.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4,342.33	63,666.70
教育费附加	89,377.95	45,980.87
其他	182,005.64	295,854.33
合计	13,154,319.34	11,472,907.48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19,825.53
应付股利	5,586,711.24	29,829,485.58
其他应付款	457,037,451.91	334,590,183.98
合计	462,624,163.15	364,839,495.0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应付利息		419,825.53
合计		419,825.5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0.00	
合计	0.00	--

其他说明：

无。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2,224,854.44	4,424,854.44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1,286,833.94	
榆林吉峰同德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618,933.06	622,345.61
白城市聚力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504,855.53	245,504.48
宝鸡吉康运腾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216,524.00	270,655.00
白城吉峰广联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155,799.10	
四川康源水利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东	152,289.61	240,457.28
临沧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112,203.03	112,203.03
衢州吉峰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110,517.53	110,517.53
甘孜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103,356.66	
铜仁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47,165.03	47,165.03
广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27,518.75	27,518.75
阿坝州吉峰农牧水电机械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22,934.63	22,934.63
南充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2,925.93	2,925.93
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22,770,000.00
梅河口久润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743,046.36
石嘴山吉峰金辉农机汽车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189,357.51
合计	5,586,711.24	29,829,485.58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入资金	421,037,682.10	287,623,035.94
未付费用	20,151,843.89	22,583,223.54
保证金、押金	5,159,374.02	5,763,214.02
代收款	107,016.22	2,138.84
其他	10,581,535.68	18,618,571.64
合计	457,037,451.91	334,590,183.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公司	2,170,128.11	代收款未偿还
合计	2,170,128.11	--

其他说明

(3) 主要借入资金情况明细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借款期限	借款年利率 (%)
	本金	利息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323,500,000.00	24,870,654.00	2020.8.31-2022.10.31	8.00
汪辉武	46,500,000.00	1,597,220.83	2021.6.18-2022.10.31	8.00
刘风军	4,100,000.00		2021.7.14-2022.12.31	3.60
刘风军	660,000.00		2021.11.8-2022.12.31	4.80
刘风军	80,000.00		2020.12.17-2022.12.31	7.20
刘风军	360,000.00		2019.4.30-2022.12.31	12.00
徐志强	2,640,000.00	81,624.00	2021.3.1-2022.1.12	3.60
张伟	2,150,000.00		2021.4.20-2022.4.19	12.00
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1.11.9-2022.11.8	5.00
吉林省晨泽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1.4.30-2022.6.30	8.00
合计	382,990,000.00	26,549,498.83	-	-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557,113.85	7,576,228.7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179,329.28	7,251,075.18
合计	12,736,443.13	14,827,303.93

其他说明：

年初余额与上年年末余额（2020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8之说明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增值税	882,354.60	2,925,370.55

合计	882,354.60	2,925,370.55
----	------------	--------------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380,000.00
保证借款	978,527.66	1,547,113.84
合计	978,527.66	3,927,113.8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保证借款为本集团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的2年期13,681,200.00元长期借款，年利率分别为12.24%、10.26%、9.72%、13.68%、18%及8.64%，截至2021年末，已归还本金5,847,701.08元，另有应还3,177,113.85元借款将于2022年归还，已列报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2：抵押借款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向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借入3年期7,140,000.00元长期借款，年利率为13.00%，截至2021年末，已归还本金4,760,000.00元，另有应还本金2,380,000.00元将于2022年3月到期，已列报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2,440,448.72	19,469,778.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650,165.92	-2,443,737.64
合计	10,790,282.80	17,026,040.36

其他说明

年初余额与上年年末余额（2020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8之说明。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817,304.08	6,017,000.00	942,213.34	11,892,090.74	
合计	6,817,304.08	6,017,000.00	942,213.34	11,892,090.7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1500 台免耕播种机建设项目	2,446,835.70			143,876.43			2,302,959.27	与资产相关
采棉机购置补贴*注 1		1,590,000.00		344,500.00			1,245,500.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补贴	1,377,000.00			32,400.00			1,344,600.00	与资产相关
场平补助资金	682,920.00			16,260.00			666,66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液体肥料施用技术与设备研发*注 2	175,000.00	175,000.00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丘陵山地现代农机产业技术创新服务体系”专项经费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偏柱式深松整地联合作业机示范与推广	91,071.41			5,357.14			85,714.27	与资产相关
浙江省农机综合服务中心建设	640,334.12		272,388.28				367,945.84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00 台精密免耕播种机建设二期*注 3	949,999.96	3,932,000.00		77,569.01			4,804,430.95	与资产相关
玉米单垄双行交错密植栽培技术配套免耕播种机研发	118,055.56			41,666.67			76,388.89	与收益相关
玉米大豆通用智能精密播种机研发		320,000.00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4								
其他	36,087.33			8,195.81			27,891.5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817,304.08	6,017,000.00	272,388.28	669,825.06			11,892,090.74	

其他说明：

注1：根据新农机函[2020]96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2018-2020年农机购置补贴机具补贴额一览表（2020调整）》的通知，库尔勒市农业农村局对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三台采棉机补助159万元，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收到上述财政补助资金时计入递延收益，按照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摊销。

注2：根据吉林省科学技术厅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参加单位）签订的《吉林省科技发展计划项目任务书-新型液体肥料施用技术与设备研发》，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负责新型液体肥料精准施用机械设备研制和开发。项目起止年限预计为2018年1月至2020年12月，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于当期确认17.5万元递延收益，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将该笔款项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尚未验收合格。

注3：根据四平市人民政府和四平市铁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投资框架协议书》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在当期收到四平市财政局拨付的项目资金393.20万，用于新建年产5000台精密免耕播种机项目的建设选址工作。该补助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于收到上述财政补助资金时计入递延收益，按照相关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分期摊销收益。

注4：根据吉林省科学技术厅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参加单位）签订的《吉林省科技发展计划项目任务书-玉米大豆通用智能精密播种机研发》，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负责机具的生产、销售和示范推广，参与协助组织项目实施与验收。项目起止年限预计为2019年1月至2021年12月，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经费为32万元，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将该笔款项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尚未验收合格。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0,240,380.00						380,240,380.00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9,476,956.55			199,476,956.55
其他资本公积	8,033,739.59	20,173.19		8,053,912.78
合计	207,510,696.14	20,173.19		207,530,869.3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增加系受让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价款与应享有净资产的差额记入资本公积。

32、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46,980.00						2,946,980.00
其他	2,946,980.00						2,946,98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946,980.00						2,946,980.00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906,344.91			14,906,344.91
合计	14,906,344.91			14,906,344.91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40,207,094.90	-524,018,692.8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40,207,094.90	-524,018,692.8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331,571.15	-16,188,402.07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4,875,523.75	-540,207,094.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65,914,432.49	1,995,132,798.17	2,470,921,114.27	2,116,202,365.96
其他业务	20,149,301.27	4,360,462.10	26,062,923.41	8,453,091.42
合计	2,386,063,733.76	1,999,493,260.27	2,496,984,037.68	2,124,655,457.38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3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6,553.38	243,990.66
教育费附加	116,364.11	99,510.17
房产税	981,972.12	919,081.51
土地使用税	895,162.78	1,208,117.68
车船使用税	53,225.30	47,426.46
印花税	1,432,356.11	1,255,654.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048.09	69,207.68
副食品调节基金		394.34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42,017.44	559,307.87
合计	4,262,699.33	4,402,690.41

其他说明：

3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9,811,808.40	49,810,174.48
维修服务费	52,514,084.79	76,807,692.34
汽车使用费	7,755,096.85	7,442,222.97
差旅费	5,491,314.93	5,868,532.84
租赁费	1,160,168.93	5,549,600.19
业务招待费	4,421,317.51	5,203,720.28
广告宣传费	3,875,312.30	3,867,703.01
办公费用	2,248,226.99	2,257,289.33
使用权资产摊销	4,897,537.36	
其他	10,570,618.57	8,276,180.68
合计	152,745,486.63	165,083,116.12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275,717.60	38,952,133.05
折旧费	7,246,395.35	8,389,490.00
中介费	3,415,182.90	5,490,827.89
办公费用	3,525,635.56	3,593,615.00
租赁费	193,816.61	3,486,441.75
汽车使用费	1,801,141.18	2,157,583.76
业务招待费	1,721,915.02	1,984,905.96
差旅费	1,302,682.66	1,343,656.71
无形资产摊销	1,374,703.69	1,662,480.60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41,754.61	
其他	6,285,715.45	9,628,453.46
合计	68,584,660.63	76,689,588.18

39、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免耕播种机研发项目	4,834,015.11	5,249,057.20
合计	4,834,015.11	5,249,057.20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7,908,801.78	53,370,789.75
减：利息收入	2,656,711.00	3,572,694.82
加：手续费	3,824,025.27	4,181,682.76
加：贴息支出	4,447,623.75	4,531,858.02
加：担保费	168,372.46	1,754,900.00
加：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793,571.72	
加：资金使用费	1,079,040.21	-1,913,218.82
加：汇兑损失	-52.50	
合计	55,564,671.69	58,353,316.89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年产 1500 台免耕播种机建设项目	143,876.43	142,940.04
采棉机购置补贴	344,500.00	
省级重点产业发展资金补助款		570,000.00
智能水利水电成套装备研制及应用项目		200,000.00
新都土地补贴款		105,340.14
零星政府补助	544,003.34	896,519.60
合计	1,032,379.77	1,914,799.78

4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186.94	-83,721.3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140,890.85	24,387,048.7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48,819.02	81,360.61
注销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276,086.07	-83,427.38
合计	10,098,436.86	24,301,260.63

4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866,882.77	-13,846,712.21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44,5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474,052.25	-17,413,088.64
合计	-19,340,935.02	-30,815,300.85

4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682,631.76	-3,649,336.43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5,512,450.79	-3,867,455.08
合计	-8,195,082.55	-7,516,791.51

4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11,037.29	-3,164.6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1,037.29	-3,164.66
合计	111,037.29	-3,164.66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813,959.65	433,265.88	813,959.65
无需支付的负债	2,106,783.13	886,961.77	2,106,783.13
罚款收入	272,316.61		272,316.61
奖励收入	53,068.88	34,642.85	53,068.8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收入	3,253.25	104,325.66	3,253.25
赔偿等收入		790,238.00	
其他	378,757.61	379,092.31	378,757.61

合计	3,628,139.13	2,628,526.47	3,628,139.13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农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272,388.28	359,665.88	与资产相关
诸暨市农业生产社会服务项目财政补助	诸暨市农业农村局诸农发【2020】120号					259,671.37		与收益相关
奖励及项目补助资金						281,900.00	73,6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13,959.65	433,265.88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0,012.47	18,000.00	20,012.47
违约补偿、罚款支出	4,352,386.56	9,842,617.53	4,352,386.5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38,704.04	116,786.81	138,704.04
存货报废盘亏损失	8,389.39	10,519.83	8,389.39
债务重组损失		508,944.62	
其他	94,805.40	87,128.92	94,805.40
合计	4,614,297.86	10,583,997.71	4,614,297.86

4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246,467.30	21,244,568.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24,888.31	778,473.57
合计	26,721,578.99	22,023,041.8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3,298,617.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494,792.6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5,096.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921,582.2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892.9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20,308.9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73,535.7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660,419.96
所得税费用	26,721,578.99

4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656,711.00	4,444,229.24
政府补助	6,921,126.08	4,059,799.78
奖励收入	53,068.88	34,642.85
保证金及往来款	38,638,306.26	1,223,686.60
其他	25,604,327.47	
合计	73,873,539.69	9,762,358.4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维修服务费	45,504,657.33	57,050,454.17
保证金及往来款	45,307,539.45	12,088,020.78
汽车使用费	9,612,584.24	9,599,806.73
差旅费	6,841,663.26	7,212,189.55
租赁费	1,227,415.60	7,954,468.07

业务招待费	6,165,929.00	7,188,626.24
办公费用	6,174,143.32	6,220,034.43
广告宣传费	4,036,926.30	3,867,703.01
中介费	3,651,031.95	5,490,827.89
油料费	739,840.81	777,502.31
会务费	616,640.46	184,286.99
其他	14,691,668.99	18,832,063.56
支付广安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8,000,000.00
支付来宾市德康农机有限公司		7,500,000.00
支付成都安虹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00
合计	144,570,040.71	161,465,983.7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借出资金	16,175,013.78	42,690,588.22
合计	16,175,013.78	42,690,588.2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出资金	7,353,310.97	38,550,891.30
合计	7,353,310.97	38,550,891.3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向非金融机构借款	320,694,544.93	686,775,507.55
已贴现已到期的集团内应收票据	74,435,000.00	
已贴现未到期的集团内应收票据	71,909,365.00	105,486,797.45
代天存善农业供应链公司贴现融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代四川天府膳道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贴现融资	10,000,000.00	
代四川嘉禾兴裕农业有限公司贴现融资		50,000,000.00

合计	487,038,909.93	852,262,305.00
----	----------------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208,776,722.92	530,561,659.44
归还上期已贴现未到期的集团内应收票据	95,486,797.45	107,152,030.00
归还本期已贴现已到期的集团内应收票据	74,435,000.00	
代天存善农业供应链公司贴现融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代四川天府膳道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贴现融资	10,000,000.00	
担保及票据贴息支出	5,695,036.42	5,245,073.62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5,555,523.76	1,733,065.00
代四川嘉禾兴裕农业有限公司贴现融资		50,000,000.00
少数股东减资		768,780.00
合计	409,949,080.55	705,460,608.06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6,577,038.73	20,453,101.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536,017.57	38,332,092.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612,052.94	12,972,546.59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313,154.07	1,420,650.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94,507.72	3,571,507.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1,037.29	3,164.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5,450.79	12,461.1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397,357.42	57,744,328.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98,436.86	-24,301,260.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4,889.10	737,146.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806,854.80	95,517,889.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077,012.59	-115,736,898.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006,966.06	41,027,925.0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94,407.72	131,754,656.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1,198,732.56	98,572,074.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8,572,074.98	88,380,541.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626,657.58	10,191,533.07

（2）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1,424,997.50
其中：	--
成都铁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1,416,000.00
杭州吉坤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8,997.5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3,903.36

其中：	--
成都铁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3,903.36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856,000.00
其中：	--
天水吉峰大众农机有限公司	2,856,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4,247,094.14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1,198,732.56	98,572,074.98
其中：库存现金	140,915.79	167,276.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1,057,820.72	98,404,798.5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198,732.56	98,572,074.98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7,556,472.36	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51,493,291.65	用于银行授信或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6,440,006.44	用于银行授信或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537,006.20	被冻结或存在其他使用限制
合计	226,026,776.65	--

5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技术类补贴	710,027.77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	215,027.77
土地类补贴	32,400.00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	32,400.00
其他补贴	7,120,911.65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	1,598,911.65

合计	7,863,339.42		1,846,339.42
----	--------------	--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柳河县万鑫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06日	36,541.06	70.00%	现金购买	2021年11月23日	股权转让协议	1,249,257.79	30,091.62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柳河县万鑫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现金	36,541.06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36,541.06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6,541.0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898,242.71	2,898,242.71
货币资金	22,768.71	22,768.71

应收款项	1,800,850.00	1,800,850.00
存货	1,074,624.00	1,074,624.00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2,846,041.20	2,846,041.20
借款		
应付款项	2,836,172.00	2,836,172.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交税费	9,869.20	9,869.20
净资产	52,201.51	52,201.51
减：少数股东权益	15,660.45	15,660.45
取得的净资产	36,541.06	36,541.06

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成都铁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1,446,349.06	100.00%	转让	2021年09月30日	子公司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工商变更等资料	10,140,431.85						
杭州吉	264,429.	51.00%	转让	2021年	子公司							

坤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4		09月23日	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工商变更等资料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本年度新设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级次	持股比例%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1	沙雅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5	100.00		
2	南充聚农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5	100.00	-8,821.22	-8,821.22
3	成都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4	51.00		
4	石城吉峰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5	100.00	652,652.05	102,652.05

说明：成都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19日成立、沙雅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成立，截至报告日，无业务发生。

（2）本年度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级次	持股比例%	注销日	注销日净资产
1	成都吉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	36.55	2021-7-5	588.76
2	广州吉峰合智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3	90.00	2021-4-30	2,991,804.50
3	泸州亨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5	100.00	2021-11-26	87,529.44
4	泸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	67.00	2021-1-15	481,513.52
5	贵州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4	100.00	2021-7-24	927,836.26
6	宁夏吉峰同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4	75.00	2021-9-23	1,592,352.48
7	中宁县同德农业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4	61.00	2021-9-23	1,703,820.35
8	河池吉峰农机有限责任公司	4	55.00	2021-11-26	53,801.96
9	北京吉峰华龙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	100.00	2021-8-2	566,850.76

（2）本年度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3）本年度因失去控制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因诉讼等原因公司已无法介入淮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的经营、财产处置等决策，从2021年开始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4)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杭州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原名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出资80万元成立民办非企业单位—杭州市萧山区聚力农机服务中心。根据章程，经费收益只能用于规定范围和事业发展，盈余不得分红，故本集团未将杭州市萧山区聚力农机服务中心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成都市郫县	成都市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219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	成都市郫县	成都市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219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德阳吉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德阳市区	四川省德阳市区渤海路12号1#车间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绵竹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绵竹市	绵竹市东北镇瑞祥路411号	农机销售		60.00%	设立
广西吉峰聚力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来宾市	来宾市桂中大道与康平路交叉口西南面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茂名吉峰合智农机有限公司	茂名市茂南开发区	茂名市茂南开发区工业加工区（茂水路西隔坑河南12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成都市新都区	成都市新都区石板滩镇四川现代农机产业园	汽车销售		100.00%	设立
四川康源水利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郫县	成都市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219号	水利工程		100.00%	收购
泸州吉峰汽车贸	泸州市纳溪区	泸州市纳溪区浙	汽车销售		100.00%	设立

易有限公司		江产业园三友精品汽车交易中心				
吉福瑞农业机械成都有限公司	成都市郫县	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 219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吉峰农机(成都)有限公司	成都市郫都区	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 219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新疆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萨依巴格辖区北山路 1 号东方红饭店 1 栋 4 层 406 号房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新疆力瑞农机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萨依巴格辖区北山路 1 号东方红饭店 1 栋 4 层 406 号房	农机服务		100.00%	设立
沙雅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阿克苏地区	新疆阿克苏地区沙雅县圣迪农机产业园 10-2 幢 105、106 号房	农机服务		100.00%	设立
四川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成都市新都区	成都市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 219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遂宁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遂宁市工业园区	遂宁市工业园区城南立交桥金梅社 2 层 1 号	汽车销售		100.00%	设立
广安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广安市经开区	四川省广安经开区护安镇民丰路西段 116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南充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顺庆区	南充市顺庆区濠溪镇杨家桥村 A-19 号地块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达州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达州市经济开发区	达州市经济开发区七河路中段达州海天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办公楼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南充聚农农机销	南充市顺庆区	南充市顺庆区北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售有限公司		干道 553 号（马市铺路 349-3 号）				
成都凯茂三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成都市郫县	成都市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 219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眉山市东坡区	眉山市东坡区尚义镇全意村 4 组 5-6 栋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南充吉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南充顺庆区	顺庆区濛溪街道办事处杨家桥村 10 社 Y-01 号	汽车销售		100.00%	设立
成都吉峰聚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成都市邛崃市	成都市邛崃市临邛街道凤凰社区 21 组 37 号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绵阳聚农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绵阳市涪城区	绵阳市涪城区龙门镇小桥村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绵阳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绵阳市涪城区	绵阳市涪城区龙门镇小桥村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工业集中发展区渤海路与长白山路交汇处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甘孜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康定县	康定县榆林乡两岔路村	农机销售		92.25%	设立
宜宾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宜宾市翠屏区	宜宾市翠屏区菜坝镇绿园社区六组 13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云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经开区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洛羊街道办事处信息产业基地春漫大道 80 号云南海归创业园 4 幢 4 楼 4607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临沧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临沧市临翔区	临沧市临翔区凤翔镇塘平十六队（康复医院旁）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曲靖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云南省曲靖市	云南省曲靖市外环东路小坡一村	农机销售		52.00%	设立

昆明吉马贸易有限公司	昆明市呈贡区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乌龙街道三岔口社区 325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昆明吉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昆明经开区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云大西路 39 号科技孵化区创业大厦 A 座 550 室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昆明吉峰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昆明经开区	昆明经开区云大西路 39 号科技孵化区创业大厦 A 座 526 室	农机维修		100.00%	设立
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重庆市巴南区	重庆市巴南区鱼洞纺织村 2 号	农机销售		88.68%	设立
梁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重庆市梁平县	重庆市梁平县双桂街道迎宾路 588 号 D 区 5 栋	农机销售		64.50%	设立
重庆市万州区吉跃农机有限公司	重庆市万州区	重庆市万州区双河立交桥 4 栋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重庆市荣昌区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重庆市荣昌区	重庆市荣昌区昌元街道中科路 102 号	农机销售		68.00%	设立
重庆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重庆市巴南区	重庆市巴南区鱼洞纺织村 2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重庆聚康农机有限公司	重庆市合川区	重庆市合川区钓办处虎头村 9 社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贵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贵阳市云岩区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金鸭村柏秧村段（柏秧林车站旁）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铜仁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铜仁市碧江区	铜仁市碧江区文笔路五金机电城	农机销售		70.00%	设立
安顺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安顺市西秀区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工业园区后山村 131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黔东南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凯里市沙田坝路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凯里市沙田坝路	农机销售		78.00%	设立

湖南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新安小区 7 栋 2 单元以东四楼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衡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衡阳市石鼓区	衡阳市石鼓区中湘五金大市场 25 栋 1 号	农机销售		55.00%	设立
陕西吉峰聚力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咸新区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周陵街办苏家寨村西（农机大市场院内）	农机销售		92.15%	设立
陕西吉康农机工程有限公司	陕西省汉中市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铺镇芦坝村五组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西安吉峰汇众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西安市户县	西安市户县环城北路东段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宝鸡吉康运腾农机有限公司	宝鸡市金台区	宝鸡市金台区卧龙寺街道刘家台村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渭南聚力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渭南市经济开发区	陕西省渭南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地农机超市院内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银川市兴庆区	银川市兴庆区金三角现代物流市场 16 号楼 14 号、15 号营业房	农机销售		92.00%	设立
榆林吉峰同德农机有限公司	榆林市榆阳区	榆林市榆阳区吴家梁村榆林大道（原 210 国道）榆乌路口	农机销售		60.00%	设立
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吴忠市利通区	吴忠市利通区灵州大道北侧（交警队西侧）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石嘴山吉峰金辉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平罗县	平罗县城前进西路南侧金辉小区 1 号楼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宁夏吉康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宁夏永宁县	宁夏永宁县望远国际农机汽车物流园一期 B2-02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甘肃吉峰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兰州市城关区	兰州市城关区临夏路街道上沟 35 号 803 室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酒泉市肃州区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栖凤路 3 号	农机销售		59.58%	设立
永昌县鼎宏农牧机械有限公司	甘肃省金昌市	甘肃省金昌市永昌县东部工业园区	农机销售		100.00%	收购
武威瑞丰惠陇农业机械发展有限公司	甘肃省武威市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新能源农机装备产业园区内 7 号展厅	农机销售		100.00%	收购
张掖康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甘肃省张掖市	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东关汽车市场院内	农机销售		100.00%	收购
张掖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张掖市甘州区	张掖市甘州区东关汽车市场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广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南宁市高新区	南宁市心圩江东路 8 号盛天尚都 6 号楼 B 单元 6B-1301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福建吉峰农业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福州市福清市	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宏路街道新华村诚丰厂区内 4 号楼一层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三明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三明市宁化县	福建省三明市宁化县翠江镇西环中路 48 号永信时代 2 号楼 113-115 号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石城吉峰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赣州市石城县	江西省赣州市石城县屏山镇长江村店下组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南平聚农农机服务有限公司	南平市	南平市建阳区龙翔路 888 号 4 幢 128 号	农机服务		100.00%	设立
浙江吉峰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诸暨市	浙江省诸暨市浣东街道大豪路 2 号-1	农机销售		75.00%	设立
衢州吉峰农业机	衢州市	衢州市衢江区春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械有限公司		江路 9 号				
绍兴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诸暨市	诸暨市暨阳街道朝五相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杭州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杭州市萧山区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南庄王村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长春市绿园区	长春市绿园区长白公路 4818 号	农机销售		52.04%	收购
吉林省聚力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长春市绿园区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长白公路以北中机（长春）物流科技园区 B2 座 1 单元 102 号房	农机销售		100.00%	收购
白城市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城市	白城市洮北区东风乡乘风村白平公路 46 号	农机销售		60.00%	设立
长春宇春机械有限公司	长春市绿园区	长春市绿园区城西镇红民村长白公路 4.5 公里	农机销售		80.00%	收购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长春市绿园区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城西镇红民村桑家屯（长春宇春机械有限公司 1 号车间）	农机维修		71.43%	设立
梅河口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梅河口市	梅河口市解放街 7120-4725/2-046/406/0（北环路鑫利达院内）	农机销售		70.00%	设立
柳河县万鑫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柳河县	柳河县城关乡太平村胡家沟	农机销售		70.00%	收购
长春佳田农机有限公司	长春市绿园区	长春市绿园区城西镇红民村（长春宇春机械有限公司院内）	农机销售		66.67%	设立
四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吉林省公主岭市	公主岭市东四长路 343 号	农机销售		70.00%	设立
吉林市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吉林市船营区	吉林市船营区越北镇晓光村一队办公楼一楼左侧	农机销售		71.43%	设立

白城吉峰广联农机有限公司	白城市洮北区	白城市洮北区经济开发区起步区	农机销售		63.75%	设立
梅河口久润农机有限公司	吉林省梅河口市	梅河口市解放街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吉林市佳润农机有限公司	吉林省吉林市	吉林省吉林市船营区越北镇晓光村一队办公楼一楼左侧	农机销售		70.00%	设立
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绵阳市涪城区	绵阳市涪城区龙门镇小桥村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西昌市	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西昌市小庙乡焦家村 1 组（太和大桥旁）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解放北路 261 号银盛大厦 26 楼 266 室	农机销售		60.24%	设立
乌鲁木齐博众天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北站东路 260 号 201 号商铺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四川吉峰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成都市郫县	成都市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部园区港通北二路 219 号	农机维修		100.00%	设立
四川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成都市郫县	成都市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 219 号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贵州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贵阳市金阳新区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贵阳市金阳新区野鸭乡大关村九组	农机销售		92.00%	设立
广元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广元市利州区	广元市利州区回龙河工业园区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剑阁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剑阁县	剑阁县普安镇交通路 40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成都农吉汇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	成都市郫县	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	农机销售	37.67%	29.00%	设立

司		北二路 219 号				
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市郫县	成都市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部园区	农机销售	61.71%		设立
陕西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咸阳市渭阳中路秦都区	咸阳市渭阳中路秦都区政府大楼 1007 办公室	农机销售		83.33%	设立
攀枝花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米易县	米易县攀莲镇顺墙街 146 号	农机销售	75.50%		设立
内江市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内江市东兴区	内江市市中区沱鞍北巷 36 号	农机销售	77.83%		设立
阿坝州吉峰农牧水电机械有限公司	汶川县	汶川县威州镇新桥村郭竹铺四组	农机销售	95.00%		设立
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	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浣溪村	农机销售	98.67%		设立
安徽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合安路西醉翁路南浅水湾花园门面西 15 号	农机销售	89.15%		设立
六安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城北街道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六安市吉峰聚力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安徽省六安市	安徽省六安市大别山西路（竹器市场对面）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	沈阳市和平区	沈阳市和平区砂川街 40-1 号	农机销售	51.01%		收购
黑龙江金亿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香坊区公滨路 300-1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黑龙江省建三江农垦聚力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富锦市建三江福源小区 2 号楼 1-2 层 20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辽宁亿丰农机有限公司	盘锦市大洼县	盘锦市大洼县田家镇小洼村	农机销售		100.00%	收购
长春亿保田农机有限公司	绿园区	绿园区经济开发区中机物流园区 9 号楼 901 室	农机销售		100.00%	收购
营口吉峰农机有	老边区	老边区柳树镇东	农机销售		90.00%	设立

限公司		柳村（镇政府）				
盘锦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盘锦市大洼县	盘锦市大洼县田家镇小洼村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铁岭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开原市开原经济开发区	开原市开原经济开发区装备制造产业园 K6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辽宁久润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沈阳市和平区	沈阳市和平区砂川街 40-1 号	农机销售		75.00%	设立
河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开封市	开封市汪屯乡汪屯村（村东头新桥东开杞路南）	农机销售	70.00%		设立
开封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开封市	开封市汪屯乡汪屯村（村东头新桥东开杞路南）	农机销售		76.00%	设立
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吉林省	四平循环经济示范区	农机销售	65.00%		收购
吉林省康达商贸有限公司	吉林省	四平循环经济示范区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江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汽车大道以南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吉安康泰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井冈山大道 10 号	农机销售		100.00%	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8.00%	1,163,633.84	1,286,833.94	2,511,025.87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47.96%	789,613.51	772,060.84	22,853,202.76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0.42%	-1,030,870.35		5,729,591.97
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	48.99%	79,130.77		27,454,698.05
榆林吉峰同德农机有限公司	40.00%	1,058,569.94	2,023,666.33	2,322,388.97
盘锦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9.00%	1,030,409.18		3,276,816.21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9.76%	854,546.21		7,799,953.70
辽宁久润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5.00%	441,583.06		1,572,324.49
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35.00%	34,015,936.31		124,063,257.83
浙江吉峰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5.00%	254,612.20		2,689,711.59
甘孜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7.25%	78,620.36	103,356.66	432,502.22
宝鸡吉康运腾农机有限公司	49.00%	373,837.01		1,551,872.80
梅河口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30.00%	128,746.59	189,826.90	843,449.12
合计		39,238,368.63	4,375,744.67	203,100,795.5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42,185,993.17	16,157,343.83	58,343,337.00	26,441,616.97	513,896.63	26,955,513.60	36,289,693.26	17,621,823.63	53,911,516.89	16,962,336.26		16,962,336.26
吉林省吉峰金	27,394,187.46	32,420,835.69	59,815,023.15	12,164,475.27		12,164,475.27	23,231,285.09	29,819,413.63	53,050,698.72	5,436,749.39		5,436,749.39

桥农机有限公司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11,993,139.52	7,675,255.37	119,668,394.89	104,666,559.10	826,694.85	105,493,253.95	185,594,185.78	2,391,822.14	187,986,007.92	171,260,470.28		171,260,470.28	
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	53,832,687.53	23,377,179.13	77,209,866.66	21,168,433.61		21,168,433.61	50,514,144.12	23,400,449.08	73,914,593.20	18,034,684.48		18,034,684.48	
榆林吉峰同德农机有限公司	21,848,013.58	1,008,811.60	22,856,825.18	16,626,759.67	424,093.08	17,050,852.75	21,247,879.89	486,264.94	21,734,144.83	13,515,431.44		13,515,431.44	
盘锦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3,298,810.63	418,819.91	13,717,630.54	7,030,250.51		7,030,250.51	8,374,030.43	422,390.95	8,796,421.38	4,211,917.22		4,211,917.22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852,699.10	16,202,420.70	77,055,119.80	54,685,892.18	2,751,637.82	57,437,530.00	64,029,128.42	6,863,668.84	70,892,797.26	53,424,468.56		53,424,468.56	
辽宁久润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0,379,727.29	1,465,224.48	21,844,951.77	14,333,462.09	1,222,191.71	15,555,653.80	22,954,684.27	93,802.15	23,048,486.42	18,525,520.70		18,525,520.70	
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319,224,339.87	102,285,167.36	421,509,507.23	57,752,167.44	9,290,888.86	67,043,056.30	266,014,284.78	96,475,633.36	362,489,918.14	100,042,806.72	5,169,049.96	105,211,856.68	
浙江吉峰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6,613,674.84	7,658,632.98	14,272,307.82	2,923,320.48	590,140.99	3,513,461.47	11,933,034.49	7,602,283.03	19,535,317.52	9,154,585.84	640,334.12	9,794,919.96	
甘孜州吉峰农机有限	16,609,718.81	209,949.10	16,819,667.91	10,695,339.78	158,780.22	10,854,120.00	11,354,422.30	76,343.58	11,430,765.88	4,882,593.84	0.00	4,882,593.84	

公司												
宝鸡吉康运腾农机有限公司	11,415,963.90	664,381.52	12,080,345.42	8,656,756.82	256,501.26	8,913,258.08	10,876,502.56	458,271.82	11,334,774.38	8,930,619.71	0.00	8,930,619.71
梅河口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8,769,804.99	150,695.70	8,920,500.69	6,067,571.28	41,432.36	6,109,003.64	4,939,770.41	78,938.86	5,018,709.27	2,003,611.17	0.00	2,003,611.17
合计	714,418,760.69	209,694,717.37	924,113,478.06	343,212,605.20	16,076,257.78	359,288,862.98	717,353,045.80	185,791,106.01	903,144,151.81	426,385,795.61	5,809,384.08	432,195,179.6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41,091,446.32	14,545,423.02	14,545,423.02	6,882,624.59	134,162,076.15	6,670,730.41	6,670,730.41	6,215,484.55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40,949,711.20	1,646,400.14	1,646,400.14	8,347,701.97	43,261,722.79	1,540,918.47	1,540,918.47	12,018,337.59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04,434,669.88	-2,550,396.70	-2,550,396.70	41,435,700.09	254,376,166.85	-1,022,772.99	-1,022,772.99	3,163,012.97
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	16,488,354.38	161,524.33	161,524.33	229,815.72	11,206,885.31	2,186,414.75	2,186,414.75	3,537,480.86
榆林吉峰同德农机有限公司	49,980,934.52	2,646,424.86	2,646,424.86	3,904,698.64	45,102,261.69	1,897,554.24	1,897,554.24	647,948.74
盘锦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07,021,506.16	2,102,875.87	2,102,875.87	-920,268.71	88,969,252.03	982,607.02	982,607.02	3,136,407.92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3,939,652.58	2,149,261.10	2,149,261.10	-522,046.70	119,743,009.95	-2,486,413.33	-2,486,413.33	3,030,778.25
辽宁久润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150,516,672.41	1,766,332.25	1,766,332.25	-669,474.54	126,152,033.97	521,523.15	521,523.15	-5,039,748.74

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288,218,265.64	97,188,389.47	97,188,389.47	46,374,645.65	274,868,626.78	97,543,708.09	97,543,708.09	77,649,876.81
浙江吉峰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89,479,247.23	1,018,448.79	1,018,448.79	-3,298,507.69	77,208,377.13	27,832.07	27,832.07	3,624,520.15
甘孜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5,767,154.75	1,084,418.81	1,084,418.81	378,403.29	23,117,516.65	909,886.97	909,886.97	-477,999.72
宝鸡吉康运腾农机有限公司	25,201,290.87	762,932.67	762,932.67	1,344,507.10	20,718,151.78	-70,840.79	-70,840.79	172,999.32
梅河口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24,110,438.56	429,155.30	429,155.30	621,317.52	21,565,770.35	704,959.01	704,959.01	671,258.91
合计	1,217,199,344.50	122,951,189.91	122,951,189.91	104,109,116.93	1,240,451,851.43	109,406,107.07	109,406,107.07	108,350,357.61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9,196.47	222,472.1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3,275.64	-83,721.38
--综合收益总额	-13,275.64	-83,721.38

(2)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

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213,341,605.54元（2020年12月31日：264,451,500.00元）。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主要以市场价销售农业机械、载货汽车等，因此受到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2021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24,307,200.00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50,000,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10,000,000.00元），其中本集团尚未使用的短期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50,000,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10,000,000.00元）。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	企业管理、教育咨询服务	2000 万	2.00%	21.8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021年3月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等相关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已变更为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汪辉武先生。

四川特驱教育通过直接持有公司7,604,808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通过王新明夫妇及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表决权委托方式拥有公司83,107,78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86%）所对应的表决权。2021年4月30日，公司已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选举。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汪辉武。

其他说明：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760.48		2.00	

2021年3月10日至2021年3月12日期间，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王新明3,802,404股，受让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802,404股，合计7,604,8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

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安吉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汪辉君	董事长
王新明	原实际控制人、董事
李勇	董事、总经理
李亚峰	原执行总经理
李超	原副总经理
唐勇	副总经理
冉静	原财务负责人
周兴华	财务负责人
杨元兴	董事会秘书
陈思源	独立董事
杜金岷	独立董事
廖臻	独立董事
李晓筠	监事
王杜鹃	职工代表监事
周荣	原职工代表监事
唐志伟	监事
成都五月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王宇红	公司前十大股东
王红艳	与原实际控制人王新明为夫妻关系，5%以上股东
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 以上股东
冯军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吴轲俊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陶秀珍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海名	与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王新明为兄弟关系
王晓英	与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王新明为兄妹关系
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法人山南神宇控制的企业
宿迁昊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蒲虹斌实际控制的企业

南充吉峰聚力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王海名实际控制的企业
昊昇三农实业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王新明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昊昇三农实业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	36,864.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场所及厂房	180,000.00	180,000.00
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场所及厂房	300,000.00	38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昊昇三农实业有限公司于2021年承租了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位于成都市郫都区现代工业港北区港通北二路219号的办公场所，租赁期间为2021年1月3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年租金为36,864.00元。

(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1) 公司下属子公司南充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于2021年承租了南充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南充市顺庆区濠溪镇杨家桥村A-19号的办公场所及厂房，租赁期间为：2021年1月1日至长期，年租金为180,000.00元。

2) 公司下属子公司南充吉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于2021年承租了南充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南充市顺庆区濠溪镇杨家桥村A-19号的办公场所及厂房，租赁期间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年租金为300,000.00元。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年12月28日	2023年12月27日	否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0年10月20日	2021年10月19日	是
宁夏吉康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0年10月20日	2021年10月19日	是
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2,400,000.00	2020年10月20日	2021年10月19日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40,000.00	2018年10月12日	2021年10月11日	是
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8,900,000.00	2019年07月06日	2022年07月05日	否
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3,522,700.00	2019年10月23日	2022年10月22日	否
王新明	230,000,000.00	2020年03月22日	2021年03月21日	是
王新明	241,110,000.00	2020年07月23日	2023年07月22日	否
王新明	230,000,000.00	2021年04月16日	2022年04月15日	否
王新明	9,260,000.00	2021年08月27日	2022年08月26日	否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21年09月02日	2022年09月01日	否
应雪群	20,052,000.00	2021年12月14日	2024年12月13日	否
王新明	30,000,000.00	2020年05月28日	2021年05月27日	是
王新明	59,880,000.00	2020年05月18日	2021年09月07日	是
王海名	59,880,000.00	2019年09月01日	2021年12月01日	是
成都五月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汪辉武	59,880,000.00	2021年08月12日	2025年08月12日	否
王新明	40,000,000.00	2020年04月03日	2021年04月02日	是
王新明	70,000,000.00	2018年12月06日	2022年05月20日	否
王新明	70,000,000.00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0月09日	是
成都五月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汪辉武	65,000,000.00	2021年09月15日	2023年09月15日	否
汪秀、苏思东、汪辉良、	22,731,000.00	2021年07月19日	2026年07月19日	否

汪辉君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关联方担保情况说明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西区支行（以下简称“农行西区支行”）

2018年10月12日，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山南神宇”）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编号为：51100720180000255），为公司自2018年10月12日起至2021年10月11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及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3,540,000.00元最高额质押担保，质押物为：山南神宇持有的1,000,000.00股吉峰科技股权。

2020年3月24日，王新明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51100520200000843），为公司自2020年3月22日起至2021年3月21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230,000,000.00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年7月23日，王新明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编号为：51100720200000200），为公司自2020年7月23日起至2023年7月22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241,110,000.00元最高额质押担保，质押物为：王新明持有的20,000,000.00股吉峰科技股权。

2021年4月16日，王新明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51100520210000724），为公司自2021年4月16日起至2022年4月15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230,000,000.00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1年8月27日，王新明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编号为：51100720210000411），为公司自2021年8月27日起至2022年8月26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9,260,000.00元最高额质押担保，质押物为：王新明持有的2,000,000.00股吉峰科技股权。

2021年9月2日，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驱教育”）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编号为：51100720210000284），为公司自2021年9月2日起至2022年9月1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18,000,000.00元最高额质押担保，质押物为：特驱教育持有的3,500,000.00股吉峰科技股权。

2021年12月14日，应雪群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51100620210009176），为公司自2021年12月14日起至2024年12月13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20,052,000.00元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物为：应雪群位于攀枝花湖光大厦的房

产（权证编号为：川（2017）攀枝花市不动产权第 0014830 号）。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担保人尚未履行的担保责任借款本金余额为 102,000,000.00 元。

2)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区支行（以下简称“农商行西区支行”）

2020 年 5 月 29 日，王新明与农商行西区支行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成农商西公保 20200006），为公司与农商行西区支行于 2020 年 6 月 4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成农商西营公流借 20200006）提供 30,000,000.00 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20 年 5 月 28 日至 2021 年 5 月 27 日。

2020 年 5 月 29 日，王新明与农商行西区支行签署《权利质押合同》（合同编号为：成农商西公权质 20200003），为公司与农商行西区支行于 2020 年 6 月 4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成农商西营公流借 20200006）提供 30,000,000.00 元质押担保，质押物为：王新明持有的 7,000,000.00 股吉峰科技股权，担保期间为：2020 年 5 月 28 日至 2021 年 5 月 27 日。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担保人所应履行的担保责任已履行完毕。

3)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天府银行成都分行”）

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与天府银行成都分行签署《额度授信协议》（编号为：川府银成分营业部额信字 2020 年第 0518006 号），由天府银行成都分行为公司提供 49,900,000.00 元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分配结构为：①一般流动资金贷款 20,000,000.00 元；②银行承兑汇票 29,900,000.00 元。上述授信额度可相互调剂使用。授信额度期间为：2020 年 5 月 18 日至 2021 年 5 月 18 日，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由王新明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合同内容详见以下说明：

2020 年 5 月 19 日，王新明与天府银行成都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川府银成分营业部信高保字 2020 年第 0518005 号），为公司自 2020 年 5 月 18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18 日期间在天府银行成都分行办理人民币贷款、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银行保函、国内信用证及国际贸易融资等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59,88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公司与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驱教育”）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第 5.13 条约定：买受方“指特驱教育”完成公司及公司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提供的无限连带保证责任的解除，天府银行成都分行于 2021 年 8 月完成批复，王新明所应承担的担保责任于 2021 年 9 月 7 日解除。

2020 年 9 月 1 日，王海名与天府银行成都分行签署《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为：川府银成分营业部信高质字 2020 年第 0812006 号），为自 2019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1 日期间公司在天府银行成都分行办理人民币贷款、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银行保函、国内信用证及国际贸易融资等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59,88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担保，质押物为：1,000,000.00 股吉峰科技股权。

2021 年 8 月 16 日，公司与天府银行成都分行签署《额度授信协议》（编号为：川府银成分营业部额信

字 2021 年第 0812001 号), 由天府银行成都分行为公司提供 49,900,000.00 元授信额度, 授信额度分配结构为: ①一般流动资金贷款 20,000,000.00 元; ②银行承兑汇票 29,900,000.00 元。上述授信额度可相互调剂使用。授信额度期间为: 2021 年 8 月 12 日至 2022 年 8 月 12 日, 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由汪辉武及成都五月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月花投资”)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合同内容详见以下说明:

2021 年 8 月 16 日, 五月花投资与天府银行成都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川府银成分营业部信高保字 2021 年第 0714002 号), 为公司自 2021 年 8 月 12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12 日期间在天府银行成都分行办理人民币贷款、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银行保函、国内信用证及国际贸易融资等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59,88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1 年 8 月 16 日, 汪辉武与天府银行成都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川府银成分营业部信高保字 2021 年第 0714003 号), 为自 2021 年 8 月 12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12 日期间公司在天府银行成都分行办理人民币贷款、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银行保函、国内信用证及国际贸易融资等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59,88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前述担保人尚未履行的担保责任借款本金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敞口为 39,900,000.00 元。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路支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蜀汉路支行”)

2020 年 4 月 3 日, 王新明与光大银行蜀汉路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1820 综保 005-05), 为公司自 2020 年 4 月 3 日起至 2021 年 4 月 2 日期间在与光大银行蜀汉路支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编号为: 1820 综-005) 的额度内办理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40,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前述担保人所应履行的担保责任已履行完毕。

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沙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金沙支行”)

2019 年 5 月 20 日, 王新明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署《个人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为: CD17(个人高质) 20190001), 为公司自 2018 年 12 月 6 日起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期间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订的多个银行承兑协议、国内信用证开证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70,0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担保, 质押物为: 王新明持有的 5,000,000.00 股吉峰科技股权。

2019 年 5 月 20 日, 王新明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署《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CD17(个人高保) 20190018), 为公司自 2018 年 12 月 6 日起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期间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订的多个银行承兑协议、国内信用证开证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70,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公司与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驱教育”)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第 5.13 条约定: 买受

方“指特驱教育”完成公司及公司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提供的无限连带保证责任的解除，华夏银行金沙支行于 2021 年 8 月完成相关批复，王新明所应承担的担保责任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解除。

2021 年 9 月 15 日，汪辉武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署《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CD17（个人高保）20210042），为公司自 2021 年 9 月 15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期间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订的多份银行承兑协议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65,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1 年 9 月 15 日，五月花投资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CD17（高保）20210038），为公司自 2021 年 9 月 15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期间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订的多份银行承兑协议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65,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担保人所应履行的担保责任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金额为 64,999,915.00 元。

6) 遂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遂宁银行成都分行”）

2021 年 7 月 19 日，汪秀、苏思东、汪辉良及汪辉君与遂宁银行成都分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BC2021071300000005），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聚农”）自 2021 年 7 月 19 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19 日期间在遂宁银行成都分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22,731,000.00 元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物为：分别位于金牛区北三环一段 393 号、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南湖西路 175 号及成都市天府新区剑南大道南段 669 号的房产（产权编号分别为：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053390 号、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053095 号、川（2019）成天不动产权第 0012207 号及川（2019）成天不动产权第 0023099 号）。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担保人所应履行的担保责任借款本金余额为 9,000,000.00 元。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52,000,000.00	2020 年 08 月 31 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未结清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115,400,000.00	2020 年 09 月 03 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未结清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19,900,000.00	2020 年 09 月 04 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未结清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	4,000,000.00	2020 年 09 月 07 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未结清

公司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8,700,000.00	2020年09月18日	2022年10月31日	未结清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年04月26日	2021年05月07日	已结清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21年05月07日	2022年10月31日	未结清, 尚欠 1050 万元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21年05月19日	2021年05月20日	已结清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1年05月31日	2022年10月31日	未结清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37,500,000.00	2021年06月01日	2022年10月31日	未结清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21年09月24日	2022年10月31日	未结清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1年09月29日	2022年10月31日	未结清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年10月08日	2022年10月31日	未结清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21年10月13日	2022年10月31日	未结清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15,500,000.00	2021年12月06日	2022年10月31日	未结清
汪辉武	15,000,000.00	2021年06月18日	2022年10月31日	未结清
汪辉武	15,000,000.00	2021年06月28日	2022年10月31日	未结清
汪辉武	16,500,000.00	2021年09月13日	2022年10月31日	未结清
王海名	20,000.00	2021年02月07日	2021年02月22日	已结清
王海名	150,000.00	2021年02月08日	2021年04月01日	已结清
王海名	50,000.00	2021年02月25日	2021年02月26日	已结清
王海名	20,000.00	2021年03月08日	2021年03月11日	已结清
王海名	250,000.00	2021年03月24日	2021年04月02日	已结清
王海名	300,000.00	2021年03月25日	2021年06月18日	已结清
王海名	650,000.00	2021年03月31日	2021年04月01日	已结清
王海名	600,000.00	2021年04月14日	2021年06月18日	已结清
王晓英	150,000.00	2020年08月12日	2021年10月27日	已结清
王晓英	100,000.00	2020年12月23日	2021年05月12日	已结清
王晓英	90,000.00	2021年01月15日	2021年02月08日	已结清

王晓英	150,000.00	2021 年 04 月 30 日	2021 年 10 月 27 日	已结清
王晓英	700,000.00	2021 年 09 月 24 日	2021 年 10 月 11 日	已结清
王晓英	385,000.00	2020 年 01 月 08 日	2022 年 01 月 05 日	未结清
王晓英	200,000.00	2020 年 04 月 23 日	2022 年 01 月 05 日	未结清
王晓英	200,000.00	2020 年 05 月 15 日	2022 年 01 月 05 日	未结清
拆出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2,984,169.46	2,610,000.00

(5) 其他关联交易

1) 关联方资金拆入说明

①2021 年初，本集团欠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200,000,000.00 元，利息 5,339,000.00 元。本年累计向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借入本金 143,500,000.00 元，归还本金 20,0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欠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本金及利息合计 348,370,654.00 元。

②2021 年度，本集团累计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汪辉武借入本金 46,5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欠汪辉武本金及利息合计 48,097,220.83 元。

③2021 年度，本集团累计向王海名借入本金 2,040,000.00 元，归还本金 2,04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与王海名之间的拆入资金及利息已结清。

④2021 年初，本集团欠王晓英借款本金 1,035,000.00 元，本年累计向王晓英借入本金 940,000.00 元，归还本金 1,19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欠王晓英本金及利息合计 863,500.00 元。

⑤2021 年初，本集团欠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540,310.28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欠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40,310.28 元未归还。

2) 关联方融资抵/质押担保费用

①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西区支行自 2019 年 10 月 23 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22 日间的债务提供房产抵押担保，2021 年度本集团承担担保费 271,100.00 元。

②王海名为公司与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自 2019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1 日间的债务提供股权质押担保，2021 年度本集团承担担保费 80,600.0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昊昇三农实业有限公司			6,407.47	64.07
其他应收款	四川安吉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63.41	10.63
	其他应收款小计	0.00	0.00	7,470.88	74.7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39,587.08
	应付账款小计	0.00	539,587.08
其他应付款	昊昇三农实业有限公司	744,689.65	
其他应付款	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701,810.28	1,430,710.28
其他应付款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348,370,654.00	205,339,000.00
其他应付款	宿迁昊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750,100.00	1,750,100.00
其他应付款	汪辉武	48,097,220.83	
其他应付款	王海名	242,500.00	161,900.00
其他应付款	王晓英	863,500.00	1,034,006.31
其他应付款	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2,500.00	1,555,000.00
其他应付款	周荣		60,000.00
	其他应付款小计	402,862,974.76	211,330,716.59

7、其他

(1) 其他相关方

其他相关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杨铁成	重要子公司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核心管

	理人员
蔡卓斌	与子公司黑龙江金亿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少数股东王吉永为夫妻关系
刘风军	子公司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刘风军控制的公司
吉林省晨泽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白城吉峰广联农机有限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参股公司
林玉江	子公司白城吉峰广联农机有限公司董事
吴景超	子公司宝鸡吉康运腾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马先军	子公司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经理、子公司云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马旭峰	子公司甘肃吉峰农机销售有限公司董事
蓝天墾	子公司甘孜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王吉永	子公司黑龙江金亿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王成刚	子公司黑龙江金亿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少数股东王吉永之子、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董事
缪保玉	子公司淮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赵于毅	子公司吉福瑞农业机械成都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昱	子公司昆明吉马贸易有限公司、云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经理
沈阳金地农机市场有限公司	子公司辽宁久润农业装备有限公司股东王成刚参股公司
黄雄	子公司河池吉峰农机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吴允平	子公司六安市吉峰聚力农机销售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刁维良	子公司泸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颜旭芬	子公司泸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徐志强	子公司盘锦吉峰农机有限公司经理
杨鑫嘉	子公司盘锦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关乃爽	子公司盘锦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郭念伟	子公司盘锦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罗亚军	子公司曲靖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廖洲进	子公司黔东南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廖开华之子、关键管理人员
廖开华	子公司黔东南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伍炳民	子公司三明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刘博	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杨志强	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王朝辉	子公司渭南聚力农业装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张万兵	子公司新疆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经理
汪飞	子公司榆林吉峰同德农机有限公司经理
廖衣丰	子公司浙江吉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熊启跃	子公司重庆市万州区吉跃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邓永林	子公司重庆市荣昌区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来宾市德康农机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2016年9月股权转让
广安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2020年10月股权转让

说明：其他相关方系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和深交所上市规则界定的关联方，为方便报表使用者了解相关信息，也在此将其予以披露。

(2) 采购商品

相关方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农机	17,565,422.18	30,776,119.80
吉林省晨泽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农机	3,891,474.81	14,737,372.00
合计	——	21,456,896.99	45,513,491.80

(3) 销售商品

相关方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吉林省晨泽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农机	17,777,001.73	15,664,573.51
合计	——	17,777,001.73	15,664,573.51

(4) 相关租赁情况

① 出租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吉林省晨泽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② 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蔡卓斌	办公场所及厂房		760,800.00
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及厂房	400,000.00	400,000.00
王耀忠	办公场所及厂房	25,200.00	
王宇红	办公场所及厂房	231,665.60	231,665.60
合计		656,865.60	1,392,465.6

相关方租赁情况说明：

①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吉林省晨泽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于 2021 年承租了公司下属子公司长春宇春机械有限公司位于长春市绿园区长白公路 4818 号的办公场所，租赁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为 300,000.00 元。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A、公司下属子公司黑龙江金亿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金亿丰”）于 2021 年承租了蔡卓斌位于黑龙江哈尔滨香坊区公滨路 300 号的办公场所和库房，租赁期间为：2021 年 4 月 12 日至 2023 年 4 月 11 日，年租金为：640,800.00 元。由于本年疫情导致公司运营出现一定的困难，为支持公司的发展，蔡卓斌本年免除了租金并退还了黑龙江金亿丰已支付的房屋租金 640,800.00 元。

B、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于 2021 年承租了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位于酒泉市巨龙现代农业物流港农机 4S 展厅的办公场所及厂房，租赁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为 400,000.00 元。

C、公司下属子公司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于 2021 年承租了王耀忠位于吴忠市北方农资城 22 幢 113 号房商网一至三层的办公场所及厂房，租赁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为 25,200.00 元。

D、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于 2021 年承租了王宇红位于银川市兴庆区金三角现代物流市场 16 号楼 14 号及 15 号的办公场所及厂房，租赁期间为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年租金为 56,000.00 元。

E、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于 2021 年承租了王宇红位于宁夏国际农机汽车物流园 A1 栋综合楼一层的办公场所及厂房，租赁期间为：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为 175,665.60 元。

(5) 其他方担保情况

担保人	担保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截止日	担保责任是否已履行完毕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1,038,100.00	2017/3/13	2022/8/12	否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西区支行		5,000,000.00	2018/7/23	2021/7/22	是
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30,830,000.00	2018/11/7	2021/11/6	是
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8,270,000.00	2019/6/21	2022/6/20	否
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19/7/1	2022/6/30	否
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8,670,000.00	2019/7/11	2022/7/10	否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3,460,000.00	2019/9/8	2022/9/7	否
云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5,570,000.00	2020/1/19	2023/1/18	否

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8,316,400.00	2020/2/22	2023/2/21	否
杭州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6/8	2021/6/7	是
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			33,000,000.00	2020/6/11	2023/6/10	否
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5,390,000.00	2020/8/30	2023/8/29	否
杭州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6/8	2021/12/7	是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南充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9,880,000.00	2020/5/18	2025/5/18	否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59,880,000.00	2020/8/20	2025/8/20	否
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路支行		40,000,000.00	2020/4/3	2021/4/2	是
成都铁马机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保证）				2020/4/3	2021/4/2	是
成都铁马机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抵押）				2020/4/3	2021/4/2	是
甘孜州吉峰农机农具有限公司				2020/4/3	2021/4/2	是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2020/4/3	2021/4/2	是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2018/12/6	2022/5/20	否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8/12/6	2022/5/30	否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9/5/28	2022/5/28	否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21/3/16	2023/9/15	否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21/3/16	2024/9/13	否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21/3/16	2024/9/14	否
广元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蒲江民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12/28	2023/12/27	否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12/28	2023/12/27
刘风军、甘肃农机销售有限公司、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瓜州县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西城支行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0/5/22	2021/5/22	是
刘风军、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21/7/27	2022/6/27	否

有限责任公司、瓜州县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甘肃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瓜州县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1/7/1	2026/7/1	否
瓜州县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21/7/1	2026/7/1	否
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1/6/18	2026/6/18	否
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1/6/18	2026/6/18	否
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1/6/18	2024/6/18	否
王成刚、迟艳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营业部	黑龙江金亿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12/24	2022/1/19	否
王吉永、蔡卓斌				2020/12/24	2022/1/19	否
王宇红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路支行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900,000.00	2020/8/19	2023/8/18	否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吉康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0/10/20	2021/10/19	是
王宇红、王耀忠、熊克晗、耿银峰			7,000,000.00	2020/10/20	2021/10/19	是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0/10/20	2021/10/19	是
王宇红、王耀忠、熊克晗、耿银峰				2020/10/20	2021/10/19	是
成都吉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18/3/29	2021/3/29	是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1/3/31	2023/3/31	否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4/2	2023/4/2	否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1/4/29	2023/4/29	否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1/6/29	2023/6/29	否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21/7/31	2023/7/31	否

	有限公司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通支行	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2,400,000.00	2020/10/20	2021/10/19	是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新疆天农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1/11/13	2024/11/23	否
马先军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19/12/30	2022/2/28	否
张昱		云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1/5/22	2023/3/31	否
张昱			860,000.00	2021/5/6	2023/3/31	否
张昱			500,000.00	2021/5/1	2023/3/31	否
张昱		昆明吉马贸易有限公司	900,000.00	2021/5/17	2023/6/16	否
秦祖建		昆明吉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600,000.00	2020/3/5	2022/2/8	否
王志高		衡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801,200.00	2020/12/31	2022/12/28	否
赵于毅		吉福瑞农业机械成都有限公司	1,220,000.00	2019/12/25	2021/12/25	是
胡霄云		成都凯茂三	1,000,000.00	2019/12/26	2022/3/26	否
胡霄云		农农业机械	1,000,000.00	2019/12/26	2022/3/26	否
胡霄云		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9/12/26	2022/3/26	否
杨志强		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	1,800,000.00	2019/12/17	2022/8/20	否
		公司				

其他方担保情况说明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西区支行（以下简称“农行西区支行”）

2019年10月29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德阳吉峰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德阳汽贸”）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51100620170000282），为公司自2017年3月13日起至2022年8月12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等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11,038,100.00元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物为：德阳汽贸位于德阳市市区渤海路12号的办公用房及土地（权证编号为：川（2017）旌阳区不动产权第0001286）。

2018年7月23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德阳汽贸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51100520180001409），为公司自2018年7月23日起至2021年7月22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5,000,000.00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8年11月7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汽贸”）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51100520180002318），为公司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30,830,000.00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9年6月21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凉山汽贸”）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51100520190001491），为公司自2019年6月21日起至2022年6月20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8,270,000.00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9年7月1日，公司下属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吉峰”）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51100520190001490），为公司自2019年7月1日起至2022年6月30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11,000,000.00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9年7月6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充车辆”）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51100520190001485），为公司自2019年7月6日起至2022年7月5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8,900,000.00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9年7月11日，公司下属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吉峰”）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51100520190001493），为公司自2019年7月11日起至2022年7月10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8,670,000.00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9年9月8日，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天信”）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51100520190001494），为公司自2019年9月8日起至2022年9月7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23,460,000.00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9年10月23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南充车辆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51100620190006937），为公司自2019年10月23日起至2022年10月22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

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13,522,700.00 元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物为：南充车辆位于顺庆区濠溪镇杨家桥村的 2 处房产（权证编号分别为：南顺国用(2011)第 01159 号、南顺国用(2013)第 00007 号）。

2020 年 1 月 19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云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吉峰”）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51100520200000194），为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9 日起至 2023 年 1 月 18 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25,57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 年 4 月 1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力实业”）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51100620200000661），为公司自 2020 年 2 月 22 日起至 2023 年 2 月 21 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28,316,400.00 元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物为：聚力实业位于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 219 号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产权编号为：郫房权证监证字第 0159580 号、郫国用（2009）第 95 号）。

2020 年 6 月 8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杭州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聚力”）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51100520200001418），为公司自 2020 年 6 月 8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7 日期间在农业银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10,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 年 6 月 15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汇丰”）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51100520200001485），为公司自 2020 年 6 月 11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10 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33,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 年 8 月 30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苏吉峰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51100520200002418），为公司自 2020 年 8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29 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15,39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1 年 6 月 8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杭州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聚力”）与农行西区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51100520210000980），为公司自 2021 年 6 月 8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7 日期间在农行西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10,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担保人尚未履行的担保责任借款本金余额为 102,000,000.00 元。

2)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天府银行成都分行”）

2020年5月19日，公司与天府银行成都分行签署《额度授信协议》（编号为：川府银成分营业部额信字2020年第0518006号），由天府银行成都分行为公司提供49,900,000.00元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分配结构为：①一般流动资金贷款20,000,000.00元；②银行承兑汇票29,900,000.00元。上述授信额度可相互调剂使用。授信额度期间为：2020年5月18日至2021年5月18日，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由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机连锁”）、南充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充农业”）及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茂三农”）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合同内容详见以下说明：

2020年5月19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农机连锁、南充农业及凯茂三农与天府银行成都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川府银成分营业部信高保字2020年第0518006号），为公司自2020年5月18日起至2025年5月18日期间在天府银行成都分行办理人民币贷款、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银行保函、国内信用证及国际贸易融资等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59,880,000.00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1年8月16日，公司与天府银行成都分行签署《额度授信协议》（编号为：川府银成分营业部额信字2021年第0812001号），由天府银行成都分行为公司提供49,900,000.00元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分配结构为：①一般流动资金贷款20,000,000.00元；②银行承兑汇票29,900,000.00元。上述授信额度可相互调剂使用。授信额度期间为：2021年8月12日至2022年8月12日，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由农机连锁、凯茂三农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合同内容详见以下说明：

2021年8月16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农机连锁及凯茂三农与天府银行成都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川府银成分营业部信高保字2021年第0706001号），为公司自2020年8月20日起至2025年8月20日期间在天府银行成都分行办理人民币贷款、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银行保函、国内信用证及国际贸易融资等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59,880,000.00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前述担保人尚未履行的担保责任借款本金余额为10,000,000.00元，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敞口为39,900,000.00元。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路支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蜀汉路支行”）

2020年4月3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凯茂三农与光大银行蜀汉路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1820综保005-01），为公司自2020年4月3日起至2021年4月2日期间在与光大银行蜀汉路支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编号为：1820综-005）的额度内办理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40,000,000.00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年4月3日，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铁马工程机械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铁马”）与光大银

行蜀汉路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1820 综保 005-02), 为公司自 2020 年 4 月 3 日起至 2021 年 4 月 2 日期间在与光大银行蜀汉路支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编号为: 1820 综-005) 的额度内办理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40,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 年 4 月 3 日, 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铁马与光大银行蜀汉路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 1820 综抵-005), 为公司自 2020 年 4 月 3 日起至 2021 年 4 月 2 日期间在与光大银行蜀汉路支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编号为: 1820 综-005) 的额度内办理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40,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抵押物为: 成都铁马位于金堂县赵镇同乐路 198 号的 3 处房产(权证编号分别为: 川(2017) 金堂县不动产权第 0010199 号、川(2017) 金堂县不动产权第 0010198 号、川(2017) 金堂县不动产权第 0010202 号)。

2020 年 4 月 3 日, 公司下属子公司甘孜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孜吉峰”)与光大银行蜀汉路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1820 综保 005-03), 为公司自 2020 年 4 月 3 日起至 2021 年 4 月 2 日期间在与光大银行蜀汉路支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编号为: 1820 综-005) 的额度内办理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40,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 年 4 月 3 日, 公司下属子公司农机连锁与光大银行蜀汉路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1820 综保 005-04), 为公司自 2020 年 4 月 3 日起至 2021 年 4 月 2 日期间在与光大银行蜀汉路支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编号为: 1820 综-005) 的额度内办理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40,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前述担保人所应履行的担保责任已履行完毕。

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沙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金沙支行”)

2019 年 5 月 20 日, 公司下属子公司农机连锁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CD17(高保)20190015), 为公司自 2018 年 12 月 6 日起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期间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订的多个银行承兑协议、国内信用证开证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70,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9 年 5 月 30 日, 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天信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CD17(高保)20190016), 为公司自 2018 年 12 月 6 日起至 2022 年 5 月 30 日期间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订的多个银行承兑协议、国内信用证开证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70,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9 年 5 月 28 日, 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同德”)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CD17(高保)20190017), 为公司自 2019 年 5 月 28 日起

至 2022 年 5 月 28 日期间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订的多个银行承兑协议、国内信用证开证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70,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1 年 9 月 15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农机连锁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CD17（高保）20210039），为公司自 2021 年 3 月 16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期间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订的多份银行承兑协议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65,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1 年 9 月 13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同德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CD17（高保）20210040），为公司自 2021 年 3 月 16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13 日期间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订的多份银行承兑协议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65,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1 年 9 月 14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天信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CD17（高保）20210041），为公司自 2021 年 3 月 16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14 日期间与华夏银行金沙支行签订的多份银行承兑协议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65,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担保人所应履行的担保责任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金额为 64,999,915.00 元。

5) 四川成都蒲江民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蒲江民富村镇银行”）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元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元吉峰”）与蒲江民富村镇银行签署《抵押担保合同》（编号为：2020 年蒲村银寿流借抵字第 0006 号），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凯茂三农与蒲江民富村镇银行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2020 年蒲村银寿流借字第 0006 号）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10,000,000.00 元抵押担保，抵押物为：广元吉峰位于广元市利州区回龙河工业园区的 3 处房产（产权编号为：广园用（2011）第 2357 号、广房权证城字第 2014042501184 号及广房权证城字第 2014042500593 号），担保期间为：2020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与蒲江民富村镇银行签署《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为：2020 年蒲村银寿流借保字第 0006 号），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凯茂三农与蒲江民富村镇银行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2020 年蒲村银寿流借字第 0006 号）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10,000,000.00 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20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7 日。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担保人所应履行的担保责任借款本金余额为 9,950,000.00 元。

6)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分行（以下简称“兰州银行酒泉分行”）

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西吉峰”）的法人刘凤军、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吉峰农机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农机销售”）、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泉铸陇”）及瓜州县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瓜州铸陇”）与兰州银行酒泉

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兰银最高保字 2020 年第 102422020000057 号),为河西吉峰自 2020 年 5 月 22 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22 日期间在兰州银行酒泉分行办理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一系列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因债权人发放贷款、出具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而形成的债务)提供 15,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1 年 7 月 27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河西吉峰的法人刘风军、酒泉铸陇、瓜州铸陇及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农机销售与兰州银行酒泉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兰银最高保字 2021 年第 102422021000112 号),为河西吉峰自 2021 年 7 月 27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27 日期间在兰州银行酒泉分行办理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一系列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因债权人发放贷款、出具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而形成的债务)提供 18,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1 年 7 月 1 日,瓜州铸陇与兰州银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兰银最高抵字 2021 年第 102422021000107 号),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河西吉峰在与兰州银行酒泉分行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签订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编号为:兰银最高综授字 2021 年第 102422021000112 号)的授信额度内办理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500,000.00 元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物为:瓜州铸陇位于瓜州县北大桥工业聚集区的不动产(权证编号为:瓜国用 120151 第 0067 号),担保期间为: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7 月 1 日。

2021 年 7 月 1 日,瓜州铸陇与兰州银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兰银最高抵字 2021 年第 102422021000107 号),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河西吉峰在与兰州银行酒泉分行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签订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编号为:兰银最高综授字 2021 年第 102422021000112 号)的授信额度内办理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3,500,000.00 元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物为:瓜州铸陇位于瓜州县渊泉镇北大桥集镇 312 线北侧的不动产(权证编号为:甘(2018)瓜州县不动产权第 0000300 号),担保期间为: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7 月 1 日。

2021 年 6 月 18 日,酒泉铸陇与兰州银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兰银最高抵字 2021 年第 102422021000107 号),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河西吉峰在与兰州银行酒泉分行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签订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编号为:兰银最高综授字 2021 年第 102422021000112 号)的授信额度内办理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8,000,000.00 元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物为:酒泉铸陇位于甘肃酒泉工业园区南园的不动产(权证编号为:酒国用(2010)第 13023 号),担保期间为:2021 年 6 月 18 日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

2021 年 6 月 18 日,酒泉铸陇与兰州银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兰银最高抵字 2021 年第 102422021000107 号),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河西吉峰在与兰州银行酒泉分行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签订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编号为:兰银最高综授字 2021 年第 102422021000112 号)的授信额度内办理的各类

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8,000,000.00 元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物为：酒泉铸隄位于酒泉市肃州区栖凤路 3 号的不动产（权证编号为：甘（2021）肃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5127 号），担保期间为：2021 年 6 月 18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

2021 年 6 月 18 日，酒泉铸隄与兰州银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兰银最高抵字 2021 年第 102422021000107 号），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河西吉峰在与兰州银行酒泉分行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签订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编号为：兰银最高综授字 2021 年第 102422021000112 号）的授信额度内办理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1,000,000.00 元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物为：酒泉铸隄位于肃州区高新技术工业园区（南区）兴工西路 13 号的车床等机器设备，担保期间为：2021 年 6 月 18 日至 2024 年 6 月 18 日。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担保人所应履行的担保责任借款本金余额为 10,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金额为 1,500,000.00 元。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营业部（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哈尔滨支行”）

2020 年 12 月 24 日，王成刚及其配偶迟艳芸与中国银行哈尔滨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2020KFBZ028），为公司下属子公司黑龙江金亿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金亿丰”）在中国银行哈尔滨支行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编号为：2020KFSX019 号）的授信额度内办理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10,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20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2 年 1 月 19 日。

2020 年 12 月 24 日，王吉永及蔡卓斌与中国银行哈尔滨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2020KFDY013），为公司下属子公司黑龙江金亿丰在中国银行哈尔滨支行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编号为：2020KFSX019 号）的授信额度内办理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10,000,000.00 元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物为：王吉永及蔡卓斌位于哈尔滨香坊区安埠小区的办公用房及土地（权证编号分别为：哈房权证香字第 00229357 号、哈房权证香字第 1001037436 号、哈国用(2010)第 10000779 号及哈国用(2009)10000604 号），担保期间为：2020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2 年 1 月 19 日。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担保人所应履行的担保责任借款本金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8)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路支行（以下简称“宁夏银行北京路支行”）

2020 年 8 月 19 日，王宇红与宁夏银行北京路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NY01004006002020080000602），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同德自 2020 年 8 月 19 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18 日期间在宁夏银行北京路支行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保函、贸易融资、开立信用证等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9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质押物为：王宇红位于兴庆区金三角现代物流市场 16-13 号商品房 1 套（房产证编号为：2007009064）。

2020年10月20日，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康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吉康”）、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忠吉峰”）与宁夏银行北京路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NY01004006002020120000201），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同德自2020年10月20日起至2021年10月19日期间在宁夏银行北京路支行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保函、贸易融资、开立信用证等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7,000,000.00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年10月20日，王宇红、王耀忠、熊克晗及耿银峰与宁夏银行北京路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NY01004006002020120000202），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同德自2020年10月20日起至2021年10月19日期间在宁夏银行北京路支行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保函、贸易融资、开立信用证等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7,000,000.00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前述担保人所应履行的担保责任已履行完毕。

9)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路支行（以下简称“宁夏银行北京路支行”）

2020年10月20日，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同德、吴忠吉峰与宁夏银行北京路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NY01004006002020120000301），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康自2020年10月20日起至2021年10月19日期间在宁夏银行北京路支行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保函、贸易融资、开立信用证等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6,000,000.00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年10月20日，王宇红、王耀忠、熊克晗及耿银峰与宁夏银行北京路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NY01004006002020120000302），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康自2020年10月20日起至2021年10月19日期间在宁夏银行北京路支行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保函、贸易融资、开立信用证等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6,000,000.00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前述担保人所应履行的担保责任已履行完毕。

10)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天府银行成都分行”）

2018年3月29日，原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吉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吉康投资”，该公司于2021年7月5日已注销）与天府银行成都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川府银成分簇桥新高保字2018年第0329008号），为四川汽贸与天府银行成都分行及上汽红岩签订的《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四川天府银行成都分行汽车销售金融网从属协议》（编号为：上依维吉峰20180329001）提供

24,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18 年 3 月 29 日至 2021 年 3 月 29 日。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担保人所应履行的担保责任已履行完毕。

11) 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红岩”）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农机连锁与上汽红岩签署《担保函》，为四川汽贸与上汽红岩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签订的《授信协议》（编号：10008920）提供 7,000,000.00 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21 年 3 月 3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4 月 2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农机连锁与上汽红岩签署《担保函》，为四川汽贸与上汽红岩于 2021 年 4 月 2 日签订的《授信协议》（编号：10008931）提供 20,000,000.00 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21 年 4 月 2 日至 2023 年 4 月 2 日。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农机连锁与上汽红岩签署《担保函》，为四川汽贸与上汽红岩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签订的《授信协议》（编号：10009691）提供 2,000,000.00 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21 年 4 月 29 日至 2023 年 4 月 29 日。

2021 年 6 月 29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农机连锁与上汽红岩签署《担保函》，为四川汽贸与上汽红岩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签订的《授信协议》（编号：10010262）提供 2,000,000.00 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21 年 6 月 29 日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

2021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农机连锁与上汽红岩签署《担保函》，为四川汽贸与上汽红岩于 2021 年 7 月 31 日签订的《授信协议》（编号：10010439）提供 14,000,000.00 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21 年 7 月 31 日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担保人所应履行的担保责任余额为：33,331,597.19 元。

12)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通支行（以下简称“宁夏银行利通支行”）

2020 年 10 月 20 日，公司与宁夏银行利通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NY01004025022020120000102），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吴忠吉峰自 2020 年 10 月 20 日起至 2021 年 10 月 19 日期间在宁夏银行利通支行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保函、贸易融资、开立信用证等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 2,400,000.00 元最高额保证担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担保人所应履行的担保责任已履行完毕。

13) 新疆天农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天农”）

2021 年 11 月 23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农机连锁与新疆天农签署《担保函（最高额保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天信与新疆天农之间通过交易、协议、合同、对账单、债权凭证、债务确认文件等形式或其他

事由所产生的债务提供 40,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21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3 日。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担保人所应履行的担保责任为 40,000,000.00 元。

14) 现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租赁”)

2011 年 1 月 5 日,公司与现代租赁签署《保证合同》,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长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与现代租赁之间签订的《融资租赁合作协议的从属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如有)项下的融资租赁业务所产生的债务提供 50,000,000.00 元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11 年 1 月 5 日至 2021 年 5 月 29 日。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担保人所应履行的担保责任已履行完毕。

15)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众银行”)

2019 年 12 月 30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德阳汽贸向微众银行借款 3,000,000.00 元,由德阳汽贸法定代表人马先军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19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

2021 年 5 月,公司下属子公司云南吉峰累计向微众银行借款 2,360,000.00 元,由云南吉峰法定代表人张昱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5 月 17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昆明吉马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吉马”)向微众银行借款 900,000.00 元,由昆明吉马法定代表人张昱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21 年 5 月 17 日至 2023 年 6 月 16 日。

2020 年 3 月 5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昆明吉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吉特”)向微众银行借款 600,000.00 元,由昆明吉特原法定代表人秦祖建(现为张昱)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20 年 3 月 5 日至 2022 年 2 月 8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衡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吉峰”)向微众银行借款 801,200.00 元,由衡阳吉峰法定代表人王志高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20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8 日。

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吉福瑞农业机械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福瑞”)向微众银行借款 1,220,000.00 元,由吉福瑞法定代表人赵于毅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19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5 日。

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凯茂三农向微众银行累计借款 3,000,000.00 元,由凯茂三农法定代表人胡霄云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19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2 年 3 月 26 日。

2019年12月17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汽贸向微众银行借款1,800,000.00元，由四川汽贸法定代表人杨志强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19年12月17日至2022年8月20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前述担保人所应履行的担保责任借款本金余额为4,155,641.51元。

(6) 其他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入/拆出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杨铁成	拆入	10,000,000.00	2020-3-17	2021-11-19	已结清
杨铁成	拆入	10,000,000.00	2020-3-17	2021-11-29	已结清
杨铁成	拆入	11,000,000.00	2021-1-11	2021-12-6	已结清
杨铁成	拆入	4,000,000.00	2021-1-12	2021-12-9	已结清
杨铁成	拆入	5,000,000.00	2021-2-5	2021-12-9	已结清
杨铁成	拆入	10,000,000.00	2021-2-8	2021-12-13	已结清
杨铁成	拆入	1,000,000.00	2021-6-25	2021-6-30	已结清
杨铁成	拆入	5,000,000.00	2021-7-13	2021-12-15	已结清
杨铁成	拆入	5,000,000.00	2021-7-19	2021-12-15	已结清
杨铁成	拆入	3,000,000.00	2021-7-23	2021-12-16	已结清
杨铁成	拆入	5,000,000.00	2021-7-29	2021-12-20	已结清
杨铁成	拆入	5,000,000.00	2021-8-5	2021-12-22	已结清
杨铁成	拆入	5,000,000.00	2021-8-13	2021-12-29	已结清
杨铁成	拆入	3,000,000.00	2021-8-26	2021-12-29	已结清
刘风军	拆入	140,000.00	2019-4-30	2022-12-31	未结清
刘风军	拆入	70,000.00	2019-5-21	2022-12-31	未结清
刘风军	拆入	150,000.00	2020-1-16	2022-12-31	未结清
刘风军	拆入	740,000.00	2020-12-17	2022-12-31	未结清，尚欠8万
刘风军	拆入	1,000,000.00	2021-7-14	2022-12-31	未结清
刘风军	拆入	2,050,000.00	2021-7-15	2022-12-31	未结清
刘风军	拆入	50,000.00	2021-8-10	2022-12-31	未结清
刘风军	拆入	1,000,000.00	2021-8-13	2022-12-31	未结清
刘风军	拆入	660,000.00	2021-11-8	2022-12-31	未结清
吉林省晨泽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220,000.00	2021-4-30	2022-6-30	未结清
吉林省晨泽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500,000.00	2021-11-2	2022-6-30	未结清
吉林省晨泽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200,000.00	2021-11-11	2022-6-30	未结清
吉林省晨泽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拆入	80,000.00	2021-11-24	2022-6-30	未结清
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拆入	2,000,000.00	2021-11-9	2022-11-8	未结清
徐志强	拆入	2,640,000.00	2021-3-1	2022-1-12	未结清
徐志强	拆入	120,000.00	2021-3-26	2021-10-27	已结清
8家子公司关联方零星借入资金	拆入	2,337,525.65			未结清

合计		95,957,525.65			
----	--	---------------	--	--	--

其他方资金拆入说明

①2021年初，本集团欠杨铁成借款本金 20,000,000.00 元，本年累计向杨铁成借入本金 62,000,000.00 元，归还本金 82,0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与杨铁成之间的拆入资金及利息已结清。

②2021年初，本集团欠刘风军借款 1,100,000.00 元，本年累计向刘风军借入资金 4,760,000.00 元，归还 66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欠刘风军 5,200,000.00 元。

③2021年度，本集团累计向吉林省晨泽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借入资金 1,0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欠吉林省晨泽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元。

④2021年度，本集团累计向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借入资金 2,0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欠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 元。

⑤2021年度，本集团累计向徐志强借入资金 2,760,000.00 元，归还 12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欠徐志强借款 2,640,000.00 元。

(7) 往来余额

①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刁维良			28,890.81	288.91
其他应收款	广安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
其他应收款	黄雄			65,000.00	32,500.00
其他应收款	来宾市德康农机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
其他应收款	蓝天翌			1,325,964.61	13,259.65
其他应收款	廖衣丰			469,946.46	35,245.98
其他应收款	罗亚军	1,585,603.90	1,268,483.12	1,585,603.90	1,268,483.12
其他应收款	马旭峰			771,120.00	7,711.20
其他应收款	颜旭芬			130,008.65	1,300.09
其他应收款	张万兵	94,450.00	944.50		
其他应收款	张昱	21,503.85	215.04		
其他应收款	9家子公司关联方零星其他应收款	9,594.02	2,413.65	49,736.20	2,427.62
	其他应收款小计	1,711,151.77	1,272,056.31	19,926,270.63	1,516,216.57
应收账款	邓永林			29,252.90	292.53
应收账款	吉林省晨泽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885,590.00	28,855.90		
	应收账款小计	2,885,590.00	28,855.90	29,252.90	292.53
预付款项	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300.00		1,300.00	
	预付款项小计	1,300.00		1,300.00	

②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吉林省晨泽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78,065.00	1,444,020.00
应付账款	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5,950.00	6,801,590.00
	应付账款小计	454,015.00	8,245,610.00
其他应付款	关乃爽	84,791.12	84,791.12
其他应付款	郭念伟	358,841.45	358,841.45
其他应付款	吉林省晨泽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472,893.66	20,269.40
其他应付款	廖开华	158,320.00	
其他应付款	廖洲进	39,045.58	173,680.33
其他应付款	林玉江		345,391.00
其他应付款	刘博		2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刘风军	5,200,000.00	2,230,040.04
其他应付款	马先军		750,000.00
其他应付款	缪保玉		902,051.00
其他应付款	沈阳金地农机市场有限公司		115,948.64
其他应付款	汪飞	64,182.99	14,183.00
其他应付款	王朝辉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王吉永	242,972.32	242,972.32
其他应付款	吴景超	580,159.24	130,000.00
其他应付款	吴允平	325,867.00	325,867.00
其他应付款	伍炳民	944,284.50	
其他应付款	熊启跃	212,667.00	212,141.23
其他应付款	徐志强	3,347,662.42	685,483.42
其他应付款	杨铁成		2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杨鑫嘉	27,906.08	27,906.08
其他应付款	杨志强		2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张万兵	159,476.96	16,035.00
其他应付款	赵于毅	130,667.00	
其他应付款	6家子公司关联方零星其他应付款	40,426.85	85,633.77
	其他应付款小计	15,390,164.17	27,241,234.80
合同负债	吉林省晨泽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80,978.80	
	合计	380,978.8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2011年1月5日，公司与现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融资租赁”）签订《担保合同》，合同约定：四川吉峰长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峰长城”）对现代融资租赁作为出租人、客户作为承租人的每笔租赁业务为客户向现代融资租赁提供回购担保及连带责任信用担保，公司就吉峰长城因以上业务提供的信用担保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0,000.00 元的独立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任何一笔债务的保证期间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公司已于 2020 财年年度报告中对该事项的最新进展进行了说明，主要内容为：由于公司自 2018 年 10 月 18 日起已不再是吉峰长城的股东，且对现代融资租赁与吉峰长城间签署的主合同内容、履行及变更等情况不知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向现代融资租赁寄送了《关于终止〈保证合同〉的通知》，决定终止与现代融资租赁于 2011 年 1 月 5 日签署的《保证合同》，不再为吉峰长城与现代融资租赁间的债务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由四川省成都市律政公证处对公司向现代融资租赁邮寄送达《关于终止〈保证合同〉的通知》的行为、内容及过程进行公证保全，根据中国邮政速递网查询到该通知的物流信息，现代融资租赁已于 2020 年 11 月 28 日签收，至此，公司对于吉峰长城与现代融资租赁间的担保责任已解除，出于谨慎性原则及保护公司利益相关者权益的目的，本年继续对该事项的最新进展进行公开披露。

2、根据 2018 年 8 月 2 日陕西省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18）陕 05 民初 39 号）判决：贵州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联科”）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返还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联重科渭南分公司”）中联牌挖掘机、推土机共计 24 台；贵州联科如不能返还或者完全返还上述设备，则赔偿中联重科渭南分公司设备回购款、样机设备款共计 16,262,355.60 元，案件受理费 119,374.00 元由贵州联科承担。根据 2019 年 5 月 13 日陕西省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编号：（2019）陕 05 执 123 号之一）裁定：贵州联科返还设备 16 台，无法返还时则赔偿设备款 11,469,607.80 元，并承担中联重科渭南分公司垫付的案件受理费 119,374.00 元及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并承担法院执行费 78,989.00 元。法院于 2019 年冻结了贵州联科两个银行账户的存款，实际冻结 54.07 元，

对贵州联科发出限制消费令并将其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该事项于 2021 年度无新的进展。

3、根据 2018 年 12 月 20 日陕西省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18)陕 05 民初 40 号)判决：四川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联科”）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返还中联重科渭南分公司中联牌挖掘机、共计 10 台；四川联科如不能按期履行上述返还义务，则赔偿中联重科渭南分公司设备款 3,956,075.00 元。根据 2019 年 5 月 20 日陕西省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编号：(2019)陕 05 执 124 号)裁定：冻结、划拨、扣留、提取被执行人四川联科在各商业银行的存款 4,025,282.00 元或查封、扣押被执行人四川联科名下的其他等值财产（冻结银行存款期限为一年，查封动产的期限为二年，不动产的期限为三年）。根据 2019 年 10 月 31 日陕西省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编号：(2019)陕 05 执 124 号之一)：法院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前往四川联科的注册地强制执行时，发现四川联科已无其他财产可以执行，法院于 2019 年 8 月 1 日将四川联科采取了限制消费措施并将其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该事项于 2021 年度无新的进展。

4、2021 年 2 月 19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西吉峰”）与甘肃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农担”）签署《保证反担保合同》(合同编号为：甘农担证字 2020 年第 10355-3 号 2020 年第 10355-3 号)，甘肃农担为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酒泉铸陇”）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市分行（以下简称“邮储银行酒泉分行”）的签订的《小额贷款借款合同》62002742220126762995 提供担保，河西吉峰为甘肃农担提供 3,000,000.00 元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担保期间为：2021 年 3 月 20 日至 2024 年 3 月 16 日。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可能承担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 3,000,000.00 元。

5、公司下属子公司广西吉峰聚力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聚力”）与久保田（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保田融资租赁”）、汇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银融资租赁”）及哈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哈银金融租赁”）签订合作协议，约定广西聚力为其客户与上述融资租赁公司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承担回购担保责任。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因以上事项导致本集团可能承担的回购担保责任金额为：1,745,020.00 元。

6、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西吉峰”）与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金融租赁”）签订合作协议，约定河西吉峰为其客户与江苏金融租赁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承担回购担保责任。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因以上事项导致本集团可能承担的回购担保责任金额为：11,456,661.00 元。

7、公司下属子公司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省吉峰金桥”）与约翰迪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约翰迪尔融资租赁”）签订合作协议，约定吉林省吉峰金桥为其客户与约翰迪尔

融资租赁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承担回购担保责任。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因以上事项导致本集团可能承担的回购担保责任金额为：1,944,760.00 元。

8、公司下属子公司辽宁久润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久润”）与久保田融资租赁签订回购担保协议，约定辽宁久润为其客户与久保田融资租赁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承担回购担保责任。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因以上事项导致本集团可能承担的回购担保责任金额为：2,919,356.00 元。

9、公司下属子公司梅河口久润农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河口久润”）与久保田融资租赁签订回购担保协议，约定梅河口久润为其客户与久保田融资租赁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承担回购担保责任。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因以上事项导致本集团可能承担的回购担保责任金额为：396,546.00 元。

10、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同德”）与江苏金融租赁、哈银金融租赁、中国一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拖财务”）及久保田融资租赁签订合作协议，约定宁夏同德为其客户与上述融资租赁或财务公司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承担回购担保责任。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因以上事项导致本集团可能承担的回购担保责任金额为：32,625,282.44 元。

11、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康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吉康”）与汇银融资租赁及哈银金融租赁签订合作协议，约定宁夏吉康为其客户与上述融资租赁公司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承担回购担保责任。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因以上事项导致本集团可能承担的回购担保责任金额为：1,975,400.00 元。

12、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机连锁”）与久保田融资租赁签订回购担保协议，约定农机连锁为其客户与久保田融资租赁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承担回购担保责任。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因以上事项导致本集团可能承担的回购担保责任金额为：49,013.00 元。

13、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天信”）与江苏金融租赁及哈银金融租赁签订合作协议，约定新疆天信为其客户与上述融资租赁公司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承担回购担保责任。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因以上事项导致本集团可能承担的回购担保责任金额为：36,744,766.15 元。

14、公司下属子公司榆林吉峰同德农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榆林同德”）与汇银融资租赁签订承诺函，约定榆林同德为其客户与汇银融资租赁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承担回购担保责任。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因以上事项导致本集团可能承担的回购担保责任金额为：1,089,903.00 元。

15、公司下属子公司长春佳田农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佳田”）与久保田融资租赁签订融资销售反担保合同，约定长春佳田为其客户与久保田融资租赁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承担回购担保责任。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因以上事项导致本集团可能承担的回购担保责任金额为：373,860.00 元。

16、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吉峰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农业”）与久保田融资租赁签订回购担保协议，约定浙江农业为其客户与久保田融资租赁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承担回购担保责任。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因以上事项导致本集团可能承担的回购担保责任金额为：1,398,601.00 元。

17、公司下属子公司盘锦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锦吉峰”）与大洼恒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丰村镇银行”）签订“农机贷”三方合作协议，约定盘锦吉峰为其客户与恒丰村镇银行发生的融资业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因以上事项导致本集团可能承担的连带担保责任金额为：3,486,800.00 元。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1）控制权变更及董监高换届

2020 年 8 月 29 日，公司股东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山南神宇”）与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特驱”）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王新明、王红艳、山南神宇与四川特驱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2021 年 2 月 23 日，王新明、山南神宇与四川特驱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王新明、王红艳、山南神宇与四川特驱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2021 年 3 月 2 日，王新明、王红艳、山南神宇与四川特驱就原《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一致行动协议》进行修改，双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2021 年 3 月 3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等相关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已变更为四川特驱，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汪辉武先生。

根据上述协议：王新明及一致行动人王红艳、山南神宇将其合计持有的 90,712,595 股（含上述 7,604,808 股）本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 23.86%）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全部委托给四川特驱行使。王新明与山南神宇将持有的公司 7,604,80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转让给四川特驱。2021 年 3 月 10 日至 2021 年 3 月 11 日期间，四川特驱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王新明 3,802,404 股，受让山南神宇 3,802,404 股，合计 7,604,80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

四川特驱通过直接持有公司 7,604,808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2%，通过表决权委托方式拥有本公司

83,107,78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1.86%）所对应的表决权。依据双方签订的协议，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已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选举。

（2）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修订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及其修订的议案》等议案。截止报告日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尚未提交申请材料。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4,100.00	22.92%	144,100.00	100.00%		144,100.00	9.49%	144,100.00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44,100.00	22.92%	144,100.00	100.00%		144,100.00	9.49%	144,1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4,587.00	77.08%	66,936.90	13.81%	417,650.10	1,374,380.00	90.51%	101,226.00	7.37%	1,273,154.00
其中：										
账龄组合	460,496.00	73.25%	66,936.90	14.54%	393,559.10	1,374,380.00	90.51%	101,226.00	7.37%	1,273,154.00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4,091.00	3.83%			24,091.00					
合计	628,687.00	100.00%	211,036.90		417,650.10	1,518,480.00	100.00%	245,326.00		1,273,154.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赵世聪	110,000.00	11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高国聪	34,100.00	34,1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144,100.00	144,100.0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0%
1-2 年	28,500.00	2,137.50	7.50%
2-3 年	431,996.00	64,799.40	15.00%
合计	460,496.00	66,936.90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091.00
1 至 2 年	28,500.00
2 至 3 年	431,996.00
3 年以上	144,100.00
5 年以上	144,100.00
合计	628,687.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5,326.00	-34,289.10				211,036.90
合计	245,326.00	-34,289.10				211,036.90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自贡市-富顺县-高国聪	34,100.00	5.42%	34,100.00
自贡市-赵世聪	110,000.00	17.50%	110,000.00
舒城县舒丰蔬菜专业合作社	32,000.00	5.09%	4,800.00
太仓市璜泾永乐农机作业专业合作社	399,996.00	63.62%	59,999.40
太仓市鹿杨蔬果生产专业合作社	28,500.00	4.53%	2,137.50
合计	604,596.00	96.16%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5,210,435.36	28,348,663.19
其他应收款	466,497,463.95	472,548,859.36
合计	471,707,899.31	500,897,522.55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	2,726,618.71	2,726,618.71
云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444,305.77	2,444,305.77
江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9,510.88	39,510.88
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22,770,000.00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18,189.62
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0,038.21
合计	5,210,435.36	28,348,663.19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	2,726,618.71	5 年以上	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	否, 正常经营
云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444,305.77	5 年以上	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	否, 正常经营
江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9,510.88	5 年以上	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	否, 正常经营
合计	5,210,435.36	--	--	--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对外借款	19,757,764.28	16,920,666.68
与子公司往来款	457,209,348.41	464,791,723.05
其他	487,371.12	544,838.93
备用金	30,000.00	
合计	477,484,483.81	482,257,228.6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617,338.84		9,091,030.46	9,708,369.30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278,650.56			1,278,650.56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95,989.40		9,091,030.46	10,987,019.8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18,779,197.66
1 至 2 年	11,462,976.35
2 至 3 年	6,003,115.01

3 年以上	141,239,194.79
3 至 4 年	10,040,168.27
4 至 5 年	26,116,093.08
5 年以上	105,082,933.44
合计	477,484,483.81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215,821,738.95	1 年以内	45.20%	
四川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32,891,324.55	2-5 年	6.89%	
贵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31,471,108.17	1-5 年	6.59%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30,505,856.70	1 年以内	6.39%	
广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22,051,040.15	3-5 年	4.62%	
合计	--	332,741,068.52	--	69.69%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57,404,508.80	10,500,000.00	446,904,508.80	460,454,508.80	10,500,000.00	449,954,508.80
合计	457,404,508.80	10,500,000.00	446,904,508.80	460,454,508.80	10,500,000.00	449,954,508.8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3,582,684.00					73,582,684.00	
攀枝花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510,000.00					1,510,000.00	
内江市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2,786,200.00					2,786,200.00	
阿坝州吉峰农牧水电机械有限公司	1,174,228.13					1,174,228.13	
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4,772,000.00					14,772,000.00	
安徽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9,932,200.00					9,932,200.00	
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	28,780,000.00					28,780,000.00	
江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新疆吉峰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10,500,000.00
河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北京吉峰华龙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3,050,000.00		3,050,000.00				
成都农吉汇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260,000.00					2,260,000.00	
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155,607,196.67					155,607,196.67	
合计	449,954,508.80		3,050,000.00			446,904,508.80	10,5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091.00	111,412.98	285,000.00	168,935.00
其他业务	1,402,869.83		415,243.40	
合计	1,426,960.83	111,412.98	700,243.40	168,935.00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35,703.6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04,221.04	-808,773.73
合计	-2,704,221.04	3,226,929.87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975,842.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46,339.4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49,211.6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8,819.0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22,119.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00,118.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9,317.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74,451.87	

合计	11,647,348.38	--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98%	0.0403	0.04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4%	0.0097	0.009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